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133

2009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公司治理结构.....	14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八、董事会报告.....	20
九、监事会报告.....	30
十、重要事项.....	31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35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98
十三、其他信息.....	99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罗廷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东湖高新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WUHAN EAST LAKE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ELHT
公司法定代表人	罗廷元

(二)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雪梅	周京艳
联系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电话	027-87172021	027-87172038
传真	027-87172021	027-87172038
电子信箱	dhgx@hotmail.com	dhgxzy79@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1号东湖高新大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办公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1号东湖高新大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elht.com
电子信箱	dhgx@public.wh.hb.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 网站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湖高新大楼五楼公司董秘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湖高新	600133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3 月 1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武汉市武昌区珞瑜路 95 号	
最近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4 月 17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 1 号东湖高新大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029012
	税务登记号码	420101300010462
	组织机构代码	30001046-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江汉区单洞路特 1 号武汉国际大厦 B 座 16 楼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1、1998 年 6 月 12 日，变更前公司名称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999 年 5 月 17 日，变更前公司注册号：30001046-2、地址：洪山区珞瑜路 200-1 号，变更后公司注册号：4201001170282、地址：洪山区关东科技工业园东湖高新大楼； 3、1999 年 6 月 14 日，变更前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 25600 万元； 4、2000 年 10 月 19 日，变更前注册资本 256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 27559.22 万元； 5、2002 年 8 月 14 日，变更前地址：洪山区关东科技工业园东湖高新大楼，变更后地址洪山区华光大道 1 号； 6、2007 年 10 月 18 日，变更前公司注册号：4201001170282，变更后公司注册号：42010000002901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81,803,230.49
利润总额	81,710,85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17,31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512,27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48,232.67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846,465.62	利率互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374.76	
3. 所得税影响额	-49,043.73	
合计	26,705,047.13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9年	200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年
营业收入	328,558,020.48	278,738,291.68	17.87	275,483,946.43
利润总额	81,710,855.73	46,255,464.71	76.65	36,084,26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17,317.37	30,866,362.27	130.73	32,165,13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512,270.24	34,284,216.33	29.83	20,099,51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48,232.67	-31,389,621.23	1,229.83	106,325,481.17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年末
总资产	2,951,406,338.50	2,454,241,634.72	20.26	1,571,183,081.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10,309,743.07	839,092,425.70	8.49	808,226,063.4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09年	200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年
基本每股收益 ¹ (元/股)	0.26	0.11	136.36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136.36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33.33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4	3.75	增加4.39个百分点	4.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9	4.16	增加0.93个百分点	2.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	-0.11	1,272.73	0.39
	2009年末	200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0	3.04	8.55	2.9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无追溯调整

(四)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衍生金融负债(利率互换产品)	31,899,333.62	5,052,868.00	26,846,465.62	26,846,465.62
合计	31,899,333.62	5,052,868.00	26,846,465.62	26,846,465.62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703,127	3.52				-9,703,127	-9,703,127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11,097,663	40.31				-13,779,610	-13,779,610	97,318,053	35.3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11,097,663	40.31				-13,779,610	-13,779,610	97,318,053	35.3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0,800,790	43.83				-23,482,737	-23,482,737	97,318,053	35.3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4,791,410	56.17				23,482,737	23,482,737	178,274,147	64.6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54,791,410	56.17				23,482,737	23,482,737	178,274,147	64.69
三、股份总数	275,592,200	100						275,592,200	100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1、2009年3月5日—2009年12月31日，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卖出所持公司股份共计12,407,2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0%。

2、2009年2月11日—2009年12月31日，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通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卖出公司股份共计9,9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2%。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9,913,121	0	0	79,913,121	股改承诺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184,542	13,779,610	0	17,404,932	股改承诺	2009年8月14日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91,442	7,591,442	0	0	/	2009年8月14日
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11,685	2,111,685	0	0	/	2009年8月14日
合计	120,800,790	23,482,737		97,318,053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及所导致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

股份结构变动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4,791,410 股,占总股本的 56.17%,比变动前增加 50,791,41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20,800,790 股,占总股本的 43.83%,比变动前减少 50,791,410 股。

股份结构变动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78,274,147 股,占总股本的 64.69%,比变动前增加 23,482,73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7,318,053 股,占总股本的 35.31%,比变动前减少 23,482,737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31,079 户。

2、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或不涉及股权分置改革公司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9,913,121	29	79,913,12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80,000	34,984,152	12.69	17,404,93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001,251	3.63		未知	未知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407,269	8,963,783	3.25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49,904	2.09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13	1.45		未知	未知
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0	2,191,295	0.80		无	国有法人
郑文平		2,174,048	0.79		未知	未知
王淑珍		1,138,000	0.41		未知	未知
蒋强		1,110,627	0.4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579,220	人民币普通股	17,579,220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001,251	人民币普通股	10,001,251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963,783	人民币普通股	8,963,783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49,904	人民币普通股	5,749,9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13	人民币普通股	4,000,213
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91,295	人民币普通股	2,191,295
郑文平	2,174,048	人民币普通股	2,174,048
王淑珍	1,1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8,000
蒋强	1,110,627	人民币普通股	1,110,627
孟文娟	1,082,536	人民币普通股	1,082,5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有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9,913,121	2010年3月29日	13,779,610	<p>1、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若公司2007年和2008年的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将向流通股股东（不包括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追加对价安排的股票数量：按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日流通股总股数83,200,000股计算，追加对价安排比例为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0.5股，共计4,160,000股。</p> <p>追送股份的触发条件：①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50%；或者②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50%；或者③公司2007、2008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p> <p>2、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或确认无需履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p>
		2011年3月29日	13,779,610	
		2012年3月29日	52,353,901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04,932	2010年8月14日	17,404,932	<p>承诺在股改方案实施后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p>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武汉环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科投资”）通过其控制的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控股”）控制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电力”），对公司达到实际控制。即环科投资持有凯迪控股51%的股权；凯迪控股持有凯迪电力33.49%的股权；凯迪电力持有公司29%的股权。

(2)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陈义龙	36,848	1993年2月26日	电力、新能源、化工、环保、水处理、仪器仪表、热工、机电一体化、计算机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的安装修理；承包境外环境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及代理货物、技术进出口。

(3)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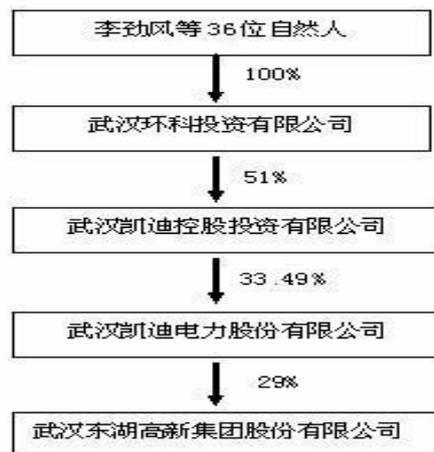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武汉环科投资有限公司	唐宏明	17,000	2001年05月29日	对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人股东法人代表	法人股东注册资本	法人股东成立日期	法人股东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熊瑞忠	19,800	1996年1月2日	通信、电子、计算机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销售；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须持有有效资质经营）；通信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是否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罗廷元	董事、董事长	男	51	2005年2月22日~2012年3月19日					是	49.89	否
梁鸣	董事	男	48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否		是
黄笑声	董事	男	56	2005年8月30日~2012年3月19日					否		是
李张应	董事	男	47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否		是
陈义生	董事	男	43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否		是
程坚	董事	男	35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否		是
李德军	独立董事	男	53	2008年1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是	4.80	否
杨汉刚	独立董事	男	57	2008年8月16日~2012年3月19日					是	4.80	否
夏成才	独立董事	男	61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是	3.60	否
白起鹤	董事(离任)	男	62	2005年2月22日~2009年3月19日					否		是
刘亚丽	董事(离任)	女	47	2005年8月30日~2009年3月19日					否		是
刘国鹏	董事(离任)	男	45	2005年2月22日~2009年3月19日					是		否
胡学栋	董事(离任)	男	43	2006年12月21日~2009年3月19日					否		是
柴强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8	2005年2月22日~2009年3月19日					是	1.20	否
胡燕鸣	监事长	男	55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是	30.91	否
邓涛	监事	男	44	2005年2月22日~2012年3月19日					否		是
李醒群	监事	男	42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否		是
涂超圆	监事	男	54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否		是
王希林	职工监事	男	41	2008年12月31日~2012年3月19日					是	15.50	否
张虹	职工监事	女	42	2008年12月31日~2012年3月19日					是	10.97	否
周旭锋	职工监事	男	39	2009年3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是	9.00	否
李张应	监事长(离任)	男	47	2005年2月22日~2009年3月19日					是	15.31	否
曾林	监事(离任)	男	45	2005年2月22日~2009年3月19日					否		是
何文君	总经理	女	41	2005年2月22日~2012年3月19日					是	43.81	否
刘国鹏	副总经理	男	45	2005年2月22日~2012年3月19日					是	34.41	否
刘蓓	副总经理	男	41	2007年4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是	34.41	否
李雪梅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07年4月19日~2012年3月19日					是	34.41	否
汪军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男	39	2008年4月16日~2012年3月19日					是	34.41	否
李洵	副总经理	男	38	2008年4月16日~2012年3月19日					是	34.41	否
合计	/	/	/	/				/	/	361.85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罗廷元, 2005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2006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2001年7月至2007年12月在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曾任副总工程师兼洁净燃烧事业部部长、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 2、梁鸣，2003年6月至2007年3月任武汉市建设委员会总工程师；2007年3月至今任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 3、黄笑声，1996年2月至今在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监事会主席，历任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副总裁。2005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 4、李张应，2005年2月至2009年3月任本公司监事长；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1994年3月至2004年12月在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先后担任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等职。
- 5、陈义生，曾任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信贷科科长、贷款审查科科长、风险资产管理处副处长。现任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 6、程坚，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曾任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投标经理、经营计划部部长，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成本控制、投资及资产管理中心主任、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董事。
- 7、李德军，2008年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在华中师范大学和湖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工作，历任科长、副处长、经济研究所所长。2001年起先后任《民营纵览》杂志主编、湖北区域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8、杨汉刚，2008年8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原中国证监会武汉证管办处长；2003年10月至今任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顾问；现任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9、夏成才，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教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代成本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金融会计学常务理事、湖北省会计学会理事、武汉市会计学会理事、湖北省会计专业技术职务高级评委会成员、《会计研究》特约编辑、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10、白起鹤（离任），2003年5月起任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2004年5月至2009年3月19日任本公司董事。
- 11、刘亚丽（离任），2001年7月至2007年12月在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曾任董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07年11月任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11月至今任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09年10月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2005年8月至2009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
- 12、刘国鹏，2005年2月至2009年3月曾任本公司董事、总监兼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13、胡学栋（离任），2004年11月至今在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曾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经济师。2006年12月至2009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
- 14、柴强（离任），2002年5月至2009年3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1999年3月至今任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法定代表人。2001年12月10日至2008年3月27日任浙江广

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2年6月至2009年6月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5、胡燕鸣，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监事长。1992年至2005年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工作，历任劳动人事处副处长、处长兼党办主任；2005年至今在本公司任党委书记。

16、邓涛，2005年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03年5月至今在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资产部经理。

17、李醒群，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02年2月至2005年12月在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副总裁；2005年12月至今在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光存储事业总监、武汉长通光电存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18、涂超圆，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监事。1997年至今在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干事、综合管理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集团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党委办公室主任。

19、王希林，2003年8月至2007年6月在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项目经理、环保设施运营部部长。2007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环保运营部部长。2008年12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20、张虹，1994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营销部经理，现任本公司房地产业部副部长。2008年12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21、周旭锋，2005年至2007年在山东鲁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经营发展部主管、董事长助理。2007年至2008年在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任审计法务部副部长。200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审计法规部部长。2009年3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22、曾林（离任），2002年3月至今在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总会计师、财务总监，现任副总、董秘。2005年2月至2009年3月任本公司监事。

23、何文君，1993年元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总经理。曾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05年2月兼任项目管理中心总监、财务总监、首席执行官。

24、刘蓓，2001年4月至2004年6月在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脱硫事业部投标经理、市场经理、市场营销部副部长；2004年6月至2007年4月担任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5、李雪梅，1998年5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计划财务部主管会计、证券事务代表，曾兼任武汉东湖高新农业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监事、武汉新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6、汪军，1999年6月起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曾任计划财务部主管会计。

27、李洵，1993年起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规划建设部总经理、国际企业中心项目部总经理、助理总监。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梁鸣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7年3月		是
黄笑声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9年2月5日	2012年2月4日	是
陈义生	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总监			是
程坚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			是
李醒群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存储事业总监	2009年2月5日	2012年2月4日	是
涂超圆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部长			是
邓涛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资产部经理	2003年5月1日		是
刘亚丽 (离任)	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2007年11月1日	2012年5月	是
胡学栋 (离任)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经济师	2007年12月20日	2010年12月20日	是
曾林 (离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5年12月10日		是
白起鹤 (离任)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2003年5月1日		是

1、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2、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09年3月19日届满，第五届董事会成员董事白起鹤、刘亚丽、胡学栋、独立董事柴强、监事会成员曾林任职届满，200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

3、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在其他单位任职。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效益、激励、公平原则，按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专职监事薪酬的议案》和董事会批准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奖励办法》确定。 报告期初由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与经营层制订经营业绩目标，报告期末由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0年1月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关于《200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考核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形成意见：报

	告期内，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符合薪酬体系和《经营责任书》考核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相关数据真实、准确，发放金额符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白起鹤	董事	离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刘亚丽	董事	离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胡学栋	董事	离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柴强	独立董事	离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李张应	监事长	离任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曾林	监事	离任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1、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于 2009 年 3 月 19 日届满，第五届董事会成员董事白起鹤、刘亚丽、胡学栋、独立董事柴强、监事会成员曾林任期届满，2009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

(1) 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为：罗廷元、李张应、程坚、陈义生、黄笑声、梁鸣、李德军、杨汉刚、夏成才；

(2) 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为：胡燕鸣、李醒群、涂超圆、邓涛。

2、2009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事长、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1) 选举罗廷元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 (2) 聘任何文君女士为公司总经理；
- (3) 聘任李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地产业务；
- (4) 聘任刘国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能源产业；
- (5) 聘任刘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环保产业；
- (6) 聘任汪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作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 (7) 聘任李雪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以上人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3、2009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一致选举胡燕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一致。

4、2009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决定王希林先生、张虹女士和周旭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一致。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的数量	342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2
工程技术人员	59
销售人员	14
财务人员	19
行政管理人员	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学历（大专、本科、硕士、博士）	292
硕士以上学历	17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目前公司治理结构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聘请了律师事务所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进行了见证，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规范制度》，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没有利用其特殊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控股股东不行使行政职能，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协议的订立以及履行情况均及时充分的披露。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内控和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三分之二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或工作规程。

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公司各相关部门做好与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衔接。公司各位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认真审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授权委托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有七名监事组成，其中三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社区等相关利益的合法权益，能够关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在经济交往中，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了目标、责任、业绩考评体系，并不断地进行优化，使其更具科学性、有效性、激励性。

7、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公司董事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等，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定期报告管理制度》，建立了《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信息披露重大过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在不涉及经营机密的基础上，在公司网站上主动披露决策、经营及管理信息，使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做到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8、公司整改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 2007 年年报监管工作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的有关规定，湖北证监局于 2008 年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2 日对本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出具了《限期整改通知书》（鄂证监公司字[2008]120 号）。公司董事长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认真学习，逐项制订和落实了整改措施。（相关整改报告刊登在 2009 年 1 月 20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	
关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情况	2009 年 3 月完成了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除董事会已有的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外，又新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内控委员会。
关于风险控制情况	<p>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投资决策规范制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做好风险防范工作。</p> <p>对义马电力加强经营风险。一是加紧了工程建设，经过努力，2009 年上半年 #1 机组投产发电；#2 机组于 2009 年 12 月启动并网。二是加大了落实国家政策补贴的工作力度。2009 年中央财政对铬渣治理工程项目给予政策补贴 4520 万元已全部到位；2009 年 11 月 20 日取得了国家发改委对义马环保电力上网电价上调 0.04 元/度的上调电价批文，缓解了义马环保经营压力。三是加强工程建设管理和成本核算工作。一方面加强工程施工质量监督管理，严把质量关，及时落实消缺工作，确保机组移交后能健康运行；另一方面，通过充分发挥技术力量，改善燃料的燃烧条件，严格执行燃料招标程序，降低单位发电煤耗，降低水费成本等措施来控制成本。四是开展环保工作，报告期内已将综合治理应用项目上报列入国家固废处理中心项目。</p>
关于中盈长江的影响力情况	公司充分关注该公司的经营风险对本公司投资影响，及时向中盈长江发送联系函，通报了湖北监管局对公司的检查情况和整改意见，敦促其早日给予投资回报。
关于关联交易情况	<p>凯迪电力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后对公司的战略发展进行了调整，为实现产业转型与股东单位进行了关联交易。整改期间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进行了严格论证，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审计委员会继续加强了对关联交易的审计工作力度，2009 年 9 月大别山 BOOM 项目已完成验收后的专项审计。随着产业转型的完成，关联交易将逐步减少。</p> <p>公司制订了《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规范制度》，建立防范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按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精神及合同条款严格执行付款程序，加强与关联方的财务事项监督，定期清理关联资金往来，杜绝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公司资金的占用行为发生。</p>
关于加强在建工程转固核算情况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行业规定制订了电厂固定资产建设的相关会计政策，加强了财务核算工作，重点把握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的范围、时点及其利息资本化、资产减值进行测试的情况，保证财务核算的及时性、准确性。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罗廷元	否	10	8	2	0	0	否
黄笑声	否	10	7	2	1	0	否
梁鸣	否	7	2	2	3	0	是
李张应	否	7	5	2	0	0	否
陈义生	否	7	5	2	0	0	否

程坚	否	7	5	2	0	0	否
刘亚丽（离任）	否	3	2	0	1	0	否
胡学栋（离任）	否	3	3	0	0	0	否
刘国鹏（离任）	否	3	3	0	0	0	否
白起鹤（离任）	否	3	1	0	2	0	是
李德军	是	10	8	2	0	0	否
杨汉刚	是	10	8	2	0	0	否
夏成才	是	7	5	2	0	0	否
柴强（离任）	是	3	1	1	1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1) 公司董事梁鸣先生未出席第六届董事会第一、二、七次会议现场主要是因为公司董事会时间与其参加政府会议时间发生冲突，但其会前均认真阅读会议材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会议内容，委托监事邓涛代为发表意见，并委托其他董事代为签署决议。

(2) 公司董事白起鹤先生未出席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三十次会议现场主要是因为公司董事会时间与其参加政府会议时间发生冲突，但其会前均认真阅读会议材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会议内容，委托监事邓涛代为发表意见，并委托其他董事代为签署决议。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在日常工作中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根据《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还有以下特别职权：

(1) 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与关联自然人发生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 3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 公司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上述除第(5)项外，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委员会成员二分之一的比例。

独立董事应当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

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 提名、任免董事；

- (2) 聘任或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4)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 (5)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 (6)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 (7)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 (8) 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报告；
- (9) 公司年度报告中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关联方以资抵债方案；
- (10)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 (11)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在年报工作中，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应当履行包括以下的义务：

- (1) 听取管理层汇报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进行实地考察；
- (2) 对公司拟聘的会计师事务所的从业资格进行核查；
- (3) 审核公司财务负责人提交的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材料；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
- (4) 确保有充足的时间和精力参与公司定期报告审核工作；要到公司现场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听取财务总监汇报，与审计会计师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沟通；
- (5) 密切关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的信息保密情况，防止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积极并认真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有效管理出谋划策，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性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有效地维护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凯迪电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并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和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与凯迪电力之间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均是独立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公司的员工由公司独立聘用。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商标等无形资产；公司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由本公司独立拥有。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需要，经董事会批准，设置了相关业务部门和职能部门，同时配备了相应管理人员，各部门和岗位均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要求，公司的机构设置是独立的。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立帐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的内部控制以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下设各业务制度、工作制度、部门职能、岗位职责等，基本管理制度包括三会议事规则、业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规范、财务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规定等；部门工作制度包括各部门的工作制度；部门职能制度分部门列明了各部门所具有的职能及工作范围；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按不同的业务板块分别对项目市场研发、规
---------------	--

	<p>划报建、项目开发建设、生产经营、销售等整个经营过程，形成了规范管理体系，使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完整、层次分明。</p>
<p>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p>	<p>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企业实际需要加强了制度建设，公司及各分子公司遵循公司统一的业务标准和操作要求，结合各板块具体情况各业务条线对所属各项业务制定了全面、系统、成文的政策、制度和程序。通过部门意见征集、制度修编预审小组预审、高管会讨论等程序，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制度修编工作，报告期内完成了 28 篇制度修编工作，进一步优化业务管理和操作流程，确保各项业务有章可循。</p> <p>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面推行目标管理卡，明确了在公司新的组织架构下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明确了工作目标、责任人和完成时间，杜绝越权决策或不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事项，促进了公司内部约束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的完善，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p>
<p>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p>	<p>董事会下设立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审定公司重要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充分性进行评价和评审，研究公司内部控制的重大事项和管理措施，指导和推动公司各部门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程序和管理措施，确保各项内部控制措施得到有效执行。</p> <p>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p> <p>董事会下设立审计法规部，是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和评价部门，负责对各业务条线和分支机构的内部控制状况实施全面的监督和评价，负责对公司整体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年度自我评价，负责组织内控评审会议，经办或督办内控评审会决定事项并向内控评审会议报告情况。</p>
<p>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p>	<p>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审计法规部为审计委员会、内部控制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并接受审计委员会、内部控制委员会的工作指导和监督。报告期内审计法规部对公司及公司所属分子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经济效益等进行内部跟踪监督，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评价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核。</p>
<p>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p>	<p>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修订和培训宣贯工作，重点加强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及新员工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学习掌握和落实。</p> <p>建立健全运营情况分析制度，综合运用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p> <p>全面系统地分析、梳理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横向与纵向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p> <p>强化计算机网络等现代化管理和监控手段，促进各项业务的电子数据处理系统的整合，实现经营管理的信息化，做到及时、准确提供经营管理所需要的各种数据，及时、真实、准确地向监管机构报送监管报表资料和对外披露信息，并利用计算机系统控制各部门和分支机构的业务权限，加强对对分支机构的有效管理和控制。</p> <p>加强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分析内部控制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要求，并跟踪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对内部监督中发现的重大缺陷，追究相关责任单位或者责任人的责任。</p> <p>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实施的激励约束机制，将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纳入绩效考评体系，促进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创造全体员工均充分了解且能履行职责的内部控制环境。</p>
<p>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p>	<p>公司参照国家相关会计政策和制度制订了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在建工程、</p>

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p>存货等具体管理办法。定期对应收款项、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根据谨慎性原则，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合理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估计损失，计提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批。为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财务人员业务能力，公司组织了财务人员进行专业知识的培训，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做好公司会计核算工作。</p>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计划	<p>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p> <p>虽然目前公司的制度体系比较健全，但考虑到公司业务跨度包含地产开发、环保脱硫投资建设运营和环保电厂投资建设和运营等三个行业，业务地域包括湖北、安徽、河南、湖南等多个省份，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员工人数快速增长等因素，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方面还需要根据公司的运营需要不断加以完善和提高，公司员工，特别是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及新员工更需要重点加强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学习掌握和落实工作。</p>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p>公司已建立了目标、责任、业绩考评体系，确定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在每个经营年度末，分别结合经营收入、利润指标、管理要求等各项指标对经营目标责任人进行评议，在绩效评估的基础上实行年薪加业绩奖励的激励制度。</p> <p>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建立了相应的工作细则，为有效调动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体系，对公司经营层高管的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强化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今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考评和激励机制。</p>
--

(六) 公司是否披露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p>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信息报告制度》、《定期报告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及《信息披露重大过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根据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或知情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制度规定，致使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失误或给公司带来损失的，应查明原因，依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p> <p>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p>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9年3月19日	《中国证券报》D003、《证券时报》D4、《上海证券报》C64	2009年3月20日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p>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 1.2、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摘要》 2.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3、审议通过了《200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审议通过了《董事会2008 年年度工作报告》
- 5、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08 年年度工作报告》
- 6、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2008 年年度述职报告》
- 7、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规范制度的议案》
-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09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兑付专职董事、监事2008 年年度薪酬余额及公司奖励的议案》
- 10、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 年年度融资7.79 亿元的计划
- 1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进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选举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未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科技工业园的开发建设及高新技术产业的项目投资经营。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科技园开发建设及销售、义马铭渣综合治理工程发电项目建设、运营及政策落实，烟气脱硫 BOOM 项目建设及运营等方面推进各项工作，并按公司年初预算要求完成全年各项经营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855.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87%；利润总额 8,171.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6.65%；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 7,121.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0.73%；基本每股收益 0.26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	159,277,302.43	62,141,152.13	60.99	-40.66	-66.24	增加 29.56 个百分点
电厂脱硫服务	100,818,216.74	50,890,360.76	49.52	911.96	861.36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环保发电	67,851,576.00	75,684,874.65	-11.54			
产品						
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	159,277,302.43	62,141,152.13	60.99	-40.66	-66.24	增加 29.56 个百分点
电厂脱硫服务	100,818,216.74	50,890,360.76	49.52	911.96	861.36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环保发电	67,851,576.00	75,684,874.65	-11.54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湖北地区	216,769,630.92	-2.21
安徽地区	43,325,888.25	
河南地区	67,851,576.00	

2、2009 年公司重点工作

2009 年是公司经营管理充满挑战和机遇的一年。由于金融风暴对中国实体经济的持续影响，导致国内房地产行业跌入谷底，电力供应出现负增长，融资趋紧，中小企业经营困难。受此影响，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为克服金融危机对经济发展造成的不利局面，政府出台了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实施了4万亿投资计划。随着政策和措施效果的逐步显现，国内经济实现触底反弹。在此契机下，公司全面推进绩效管理，建立起重点工作项目化、绩效评价过程化、激励兑现透明化的管理模式。

(1) 推进科技工业园建设开发建设及销售

公司按照既定经营目标重点推进科技园建设及销售工作。武汉科技园区开发实现收入 15,981.05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8,179.40 万元；国企四期、光谷·芯中心项目施工进展顺利；国企三期-II 项目正进行前期报批工作，项目推进顺利；在湖南省会长沙、湖北省域副中心襄樊取得良好开局，长沙科技园项目一期项目建设工作及营销工作进展顺利，二期已完成前期相关规划报批工作；襄樊科技园项目已取得项目预售许可证，项目建设工作及营销策划准备工作进展顺利。

住宅地产方面，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学府地产”）丽岛漫城项目建设顺利，在报告期内取得良好的销售成绩。二期工程已进入前期准备工作。

(2) 稳步推进烟气脱硫 BOOM 项目建设、运营和管理

公司继续推进 BOOM 项目建设，提升运营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新投运三个 BOOM 项目，新投资一个 BOOM 项目。从 2007 年的“启动年”、2008 年的“建设年”到 2009 年“运营管理年”，各项目分公司按照“服务现场、监督检查”的思路，着力从安全生产、稳定运行、检修消缺、物资采购和副产品销售等环节做好经营管理工作，为烟气脱硫产业健康、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已投产 BOOM 环保项目全年安全、稳定运行，各项性能指标运行良好，电耗、水耗等技术经济指标正常，满足合同约定和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在建的芜湖 BOOM 项目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公司已获得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除尘脱硫）甲级资质证书，成为国家烟气脱硫特许经营试点领导小组成员。公司经营的五个 BOOM 项目装机容量达到 500MW，投资规模达人民币 7 亿，实现 4 个项目运营，完成脱硫电量 102.59 亿 kWh，实现收入 10,089.59 万元，回款 8,290.19 万元，成为由第三方投资经营规模最大、占有率最高的企业之一。

(3) 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工程发电项目建设及运营

报告期内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马环保”）主要推进工程尾工施工及各项生产准备、生产试运及消缺工作，1#发电机组于 2009 年 6 月 29 日正式通过 72+24 小时试运并于当年 7 月正式运营，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6,785.16 万元，回款 5,135.87 万元。#2 机组已完成并网，正在进行调试。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款，并获批上网电价上调为 419.2 元/千千瓦时。

(4) 清收历史欠款。通过各种途径和手段，2009 年收回欠款 6,610 万元，改善了公司资产质量，盘活了资产。

3、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应收票据	0.00	70.00	-70.00	-100.00
应收账款	8,080.91	5,990.52	2,090.39	34.89
预付款项	1,801.63	4,398.87	-2,597.24	-59.04
其他应收款	1,317.33	652.41	664.93	101.92
存货	50,805.12	31,046.18	19,758.93	63.64
固定资产	119,497.38	43,057.76	76,439.63	177.53
在建工程	42,164.55	94,025.72	-51,861.18	-5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7.26	627.53	1,429.74	227.84
短期借款	12,110.00	19,810.00	-7,700.00	-38.8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5.29	3,189.93	-2,684.65	-84.16
应付票据	1,253.42	733.90	519.52	70.79
应付账款	16,271.72	24,009.52	-7,737.81	-32.23
预收款项	46,513.69	5,532.16	40,981.53	740.79
应交税费	834.99	2,288.66	-1,453.67	-63.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55.00	1,500.00	18,255.00	1217.0
长期应付款	5,738.87	0.00	5,738.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00.29	1,600.00	4,100.29	256.27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销售费用	1,044.41	319.40	725.01	226.99
管理费用	2,801.33	1,979.51	821.82	41.52
财务费用	3,283.35	948.81	2,334.54	246.05
资产减值损失	236.90	-228.06	464.96	203.8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2,684.65	-3,189.93	5,874.58	184.16
投资收益	512.86	230.28	282.58	122.72
营业外收入	26.03	3,375.60	-3,349.57	-9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4.82	-3,138.96	38,603.78	122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3	54,018.27	-53,944.64	-99.86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70万元，系公司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2,090.39万元，增长比例34.89%，主要系公司应收脱硫服务费增加1,700.56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应收河南省电力公司发电收入增加2,802.76万元所致。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2,597.24万元，降低比例59.04%，主要系期初预付3,715万元土地款在该地块办理土地证后转入开发成本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664.93万元，增长比例101.92%，主要系公司本期发生应收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保证金780万元所致。

(5) 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19,758.93万元，增长比例63.64%，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增加开发成本所致。

(6)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76,439.63万元，增长比例177.53%，主要系公司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300MW脱硫项目在建工程8,564.88万元、合肥一电厂1×600MW脱硫项目在建工程7,094.12万元及合肥二电厂1×600MW脱硫项目在建工程10,142.32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义马铬渣渣综合治理发电项目在建工程51,532.12万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51,861.18万元，降低比例55.16%，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义马铬渣渣综合治理发电项目在建工程51,532.12万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1,429.74万元，增长比例227.84%，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丽岛漫城项目预收预售房款增加导致预收账款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异所致。

(9)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7,700万元，降低比例38.87%，系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净额减少7,700万元所致。

(10) 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2,684.65万元，降低比例84.16%，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利率互换产品公允价值上升2,684.65万元所致。

(11)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519.52万元，增长比例70.79%，主要系公司园区项目开工量增加及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量增加所致。

(1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7,737.81万元，降低比例32.23%，主要系公司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减少14,987.96万元所致。

(13)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40,981.53万元,增长比例740.79%,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丽岛漫城项目预收预售款及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园区项目预收预售款大幅增加所致。

(14)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1,453.67万元,降低比例63.52%,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本期新增固定资产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18,255.00万元,增长比例1217%,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将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6) 长期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加5,738.57万元,系公司本期增加融资租赁款所致。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4,100.29万元,增长比例256.27%,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收到铬渣治理补助款2,920万元、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基础设施配套费返还款390.50万元以及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产生831.36万元递延收益所致。

(18) 报告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725.01万元,增长比例为226.99%,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丽岛漫城项目营销策划费用增加所致。

(19) 报告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821.82万元,增长比例为41.52%,主要系公司环保产业及科技园区产业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20) 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334.54万元,增长比例为246.05%,主要系公司大别山BOOM项目借款财务费用增加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21)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464.96万元,增长比例为203.88%,系公司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22)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5,874.58万元,增长比例184.16%,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利率互换产品公允价值上升2,684.65万元所致。

(23) 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82.58万元,增长比例122.72%,主要系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实现投资收益1,053.97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金融衍生产品利率掉期投资损失567.78万元所致。

(24)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349.57万元,降低比例99.23%,主要系公司去年同期收到园区开发奖励款3,375.60万元所致。

(25)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38,603.78万元,增长比例1229.83%。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丽岛漫城项目新增预收预售房款31,627.73万元、及公司环保项目新增回款4,512万元所致。

(26)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53,944.64万元,降低比例为99.86%。主要系公司新增融资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51,955万元所致。

4、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1)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为12,871.22万元,占全部采购金额的比重为23.42%。

(2)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21,840.55万元,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66.48%。

5、同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 关于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的公允价值确认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8号文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金融机构对该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报价认定为该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的公允价值,并将根据一贯性原则以后期间均采用该方法确认其公允价值。

(2)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负债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89.93	2,684.65			505.29
金融负债合计	3,189.93	2,684.65			505.29

6、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马环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与利用，固体废弃物污染物危险品处理。

面对经营困难，义马环保已积极采取措施，一是加紧尾工建设，进行设备的调试和消缺，确保机组投入生产。#1 机组于 2009 年 6 月底通过了电网公司 72+24 小时试运计时，2009 年 12 月 25 日电网公司正式确认转商业化运行。截止报告期末，累计运行 3406 小时，总发电量 26549.27 万千瓦时，总上网电量 23225.98 万千瓦时；#2 机组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首次并网成功。

二是加大落实国家政策补贴的工作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争取后期补贴资金 2920 万元到位，缓解#1 机组投产后的资金压力。

三是加强工程建设管理和成本核算工作，充分发挥技术力量，改善燃料的燃烧条件，严格执行燃料招标程序，控制成本。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14,016.77 万元、净资产 17,883.37 万元、项目累计总投资额 114,016.77 万元，工程支出占预算比例 91.58%。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785.16 万元，净利润-1,112.66 万元。

(2)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公司持有 51% 股权。

报告期内该公司丽岛漫城项目一期住宅部分工程建设按进度顺利推进，2009 年 5 月份正式开盘销售。截止报告期末，销售业绩及回款均呈现良好上升势头，已完成销售 6.9 万平方米，回款 31,627.73 万元，尚未交房未结转收入；二期按计划推进。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7,858.70 万元、净资产 4,769.95 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717.47 万元。

(3)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0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该公司位于湖南省环保科技园，负责建设开发长沙国际企业中心，规划建面 24 万平方米，建成后将成为湖南首座集新型工业、创意产业、全方位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产业园。

报告期内，该公司一期项目完成土建结构封顶，取得项目预售许可证，完成预售面积 2.53 万平方米，实现回款 4,295.47 万元；二期已完成前期规划准备工作，正进行现场施工准备工作。报告期内，项目融资到位 4,000 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4,794.56 万元、净资产 4,722.02 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196.79 万元。

(4)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4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该公司位于襄樊市高新技术产业园，负责建设开发襄樊国际创新产业基地，规划建面 36 万平方米，是集独栋办公、研发、商务、SOHO 办公等功能于一体的襄樊首座多功能都市产业综合体。

报告期内，该公司一期项目完成主体封顶，顺利取得预售许可证。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已完成销售预订 7,858 平方米。二期项目正在进行前期规划准备工作。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0,656.49 万元、净资产 2,900.59 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79.80 万元。

(5) 烟气脱硫 BOOM 环保项目

公司目前已成立五个环保科技分公司专业从事烟气脱硫 BOOM 项目，经营范围是环保技术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咨询服务。

①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别山环保科技分公司

大别山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注册成立，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驿四化岗。对大别山电厂 2×600MW 燃煤机组进行烟气脱硫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下简称“大别山 BOOM 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大别山 BOOM 项目累计总投资 26,337.30 万元，#1 机脱硫电价起始计价时间为 2008 年 7 月 30 日，#2 机机脱硫电价起始计价时间为 2008 年 10 月 30 日。报告期内完成脱硫电量 46.75 亿 Kwh，实现收入 5,757 万元，回款 4,921.89 万元。

②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庆环保科技分公司

安庆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注册成立，位于安庆市老峰镇。对安庆电厂 2×300MW 燃煤机组进行烟气脱硫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下简称“安庆 BOOM 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安庆 BOOM 项目累计总投资 8,564.88 万元，#1 机于 2009 年 2 月通过 168 小时试运，#2 机于 2009 年 3 月通过 168 小时试运。报告期内完成脱硫电量 19.69 亿 Kwh，实现收入 1,706.38 万元，回款 1,590.67 万元。

③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环保科技分公司

合肥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4 日注册成立，位于合肥市杏花村镇。对合肥电厂扩建的#5、6 机组 2×600MW 燃煤机组进行烟气脱硫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下简称“合一 BOOM 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合一 BOOM 项目累计总投资 7,094.12 万元，#5 机于 2009 年 2 月通过 168 小时试运，报告期内完成脱硫电量 27.66 亿 Kwh，实现收入 1,861.61 万元，回款 1,808.39 万元。

④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肥东环保科技分公司

肥东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注册成立，位于合肥市肥东县唐杨路 32 号。经营期限至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合营期满止（不早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对合肥二电厂扩建的机组 2×350MW 燃煤机组进行烟气脱硫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下简称“合二 BOOM 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合二 BOOM 项目累计总投资 10,142.32 万元，#1 机于 2009 年 9 月通过 168 小时试运，#2 机于 2009 年 9 月通过 168 小时试运。报告期内完成脱硫电量 8.49 亿 Kwh，实现收入 761.96.61 万元，回款 254.39 万元。

⑤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环保科技分公司

芜湖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4 日注册成立，位于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 502。对芜湖电厂 2×660MW 燃煤机组进行烟气脱硫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下简称“芜湖 BOOM 项目”）。

作为报告期内新承接 BOOM 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 15,800 万元，2009 年 7 月开工建设，现处于施工阶段，预计 2010 年 12 月完成#1 机组脱硫 168 试运；#2 机组预计于 2012 年 6 月完成脱硫 168 试运。

截止报告期末，芜湖 BOOM 项目累计总投资 2,287.73 万元，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13.46%，符合工程进度要求。

(6) 公司获得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 1,053.97 万元。

8、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9、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否低 20%以上或高 20%以上：否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面对 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房地产行业、环保行业和电力将面临机遇与挑战并存的格局，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房地产市场竞争格局

由于 2009 年底至 2010 年初国家密集出台房地产调控政策、频举遏制房价增长过快的措施，将对公司工业地产的发展产生一定影响。但是，公司科技工业园建设开发工作契合国家土地集约化产业政策，前景广阔。同时，公司作为科技工业园开发建设的先行者，已成功在长沙市、襄樊市布局，弥补当地市场空缺，目前正在开发的光谷·芯中心项目，是武汉首个采用美国 LEED 绿色建筑认证体系的项目，公司从材料的选用、能源与水资源的消耗到室内环境品质等方面均严格按照该体系进行规划设计。因此，面对较为复杂的房地产市场环境，公司将通过成熟的经营管理模式和成功的经验，统筹安排，确保该产业顺利向前发展。

（2）电力、环保行业竞争格局

由于经济逐步复苏、用电量上升，气候问题引起全球瞩目，2010 年作为国家编制“十二五”发展计划的关键一年，电力和环保行业会受到更高的关注。但是，公司环保电力产业和烟气脱硫产业还将面临如下挑战和机遇：由于煤炭价格持续走高，导致发电企业标煤单价上升，电力企业、环保产业生产运行成本将有所上升；2010 年将是烟气脱硫特许经营试点工作的收官之年，可能会出台有利产业发展的新政策。公司烟气脱硫产业、环保电力产业遵循国家基本国策，有利于改善大气、土壤、水资源质量，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发展前景良好。下一步，公司将提高运营管理水平，降低运行成本，争取环保优惠政策，投资、建设和运营新的烟气脱硫 BOOM 项目，继续做大做强烟气脱硫和环保电力产业。

2、2010 年经营计划

新的一年，公司将继续通过管理创新，强化内部控制，增强核心竞争力，不断提高公司效益。

（1）继续发挥地产业务的中坚作用

2010 年，公司科技工业园建设开发规模将超过 20 万平方米，销售面积预计在 10 万平方米左右。面对机遇和挑战，我们要切实抓好以下工作：精心设计、精心施工，积极稳妥地推进各项目的建设开发工作；加大营销推广工作力度，系统开展工业地产品牌的推广工作，提高行业知名度；异地项目要增加服务内涵，创新工作思路，凝聚产业氛围；继续做好土地储备工作，为后续发展提供保障。

（2）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工程发电项目全面投产

随着 2#机组年内投运项目将全面投产，要保证项目安全、稳定运行，努力提升盈利能力。做好项目的运营管理工作，加强煤炭采购和管理，寻求煤炭供应商的合作，开展广泛的技术改进和深入的节能降耗工作，并努力争取相关扶持政策，积极开展铬渣处理工作，促进当地循环经济建设，树立绿色环保先锋的形象。

（3）抓好烟气脱硫建设、运营

2010 年将是烟气脱硫项目的“经济运行年”，公司将通过充分挖掘设备及人员潜力，有效控制脱硫生产成本和生产原材料消耗；通过完善各项生产管理制度，在员工中树立生产和经营并举的意识和理念，注重经济运行和成本控制；强化对员工的安全培训 and 安全教育，不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杜绝发生安全事故；进一步推进脱硫副产品的销售与深加工，有效利用资源，开拓新的经济增长点。积极开拓 BOOM 项目，探索新的模式，计划新增一个 BOOM 项目。

（4）进一步提高企业管理能力。

开展信息化咨询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流转效率、规范工作流程，全面提高公司管控能力；规范分子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巡检制度，保障分子公司规范、有序的管理和运行。

3、公司 2010 年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资金来源情况

为完成 2010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工作目标，预计公司 2010 年资金需求量正常，资金来源渠道主要为公司自有营运资金及现有项目资金回笼及项目贷款资金。主要用于科技工业园项目的开发建设、学府房地产丽岛漫城商住二期项目的开发建设、脱硫 BOOM 在建及新项目的建设运营、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工程发电项目建设及运行。

4、可能会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分析

2010年，政府将进一步提高宏观调控水平，加大经济结构调整力度，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加大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的工作力度，同时，为稳定楼市、抑制投机性购房需求，出台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

上述宏观经济的变化和发展，将给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带来机遇和挑战。因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宏观经济的学习和研究；按照“专业化、规模化、品牌化”的要求，全面推进主营业务发展；合理调整科技工业园开发、建设和销售的策略；不断降低义马环保电厂的运营成本，增强盈利能力，争取国家相关优惠政策；新增脱硫BOOM项目，形成规模化的运营，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完善脱硫项目的管理模式。

5、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募集资金项目按照经营计划推进，详见前述管理层经营分析。

(四)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09年1月8-9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脱硫BOOM项目工程款项支付安排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1月1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09年1月16日	1、审议通过了《公司限期整改报告》；2、同意聘请周京艳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1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09年2月24日	1、通过了总经理2008年经营工作报告；2、通过了公司内部自我评估报告；3、通过了关于建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4、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报告全文和报告摘要；5、通过了公司2008年财务决算报告；6、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7、通过了关于确认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的议案；8、通过了关于兑付200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余额及公司奖励的议案；9、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10、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11、通过了公司2009年财务预算报告；12、通过了关于建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13、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融资计划；14、通过了公司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15、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16、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17、关于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定。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2月26日
第六届董事	2009年3月19日	1、选举罗廷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2、选	《中国证券报》、	2009年3月20日

会第一次会议		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3、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4、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5、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6、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7、听取了《关于调整2008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说明》。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9年4月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投资合肥二电厂BOOM项目授权条件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4月9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9年4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4月2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09年5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5月2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09年8月5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8月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09年8月28-31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安庆分公司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申请办理融资租赁的议案》；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行申请2000万元抵押贷款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9月2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09年10月26日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2、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长沙子公司土地竞拍的提案》；3、审议通过了《关于黄冈大别山电厂2×600MW火电机组烟气脱硫工程造价咨询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10月28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董事会以公平公正、保护股东利益为指导思想，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为保证决策的时效性，科学、合理地决定公司生产经营投资、股权投资与处置等事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向董事长进行授权。

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对授权以内的事务进行决策，把握时机，开展工作，使公司年度计划顺利实施并得到良好的经济效益。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两名独立董事和一名董事组成，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根据工作细则，认真履行了职责，主要工作如下：

(1) 在2008年年度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充分沟通，确定了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对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公司经营情况、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变动等事项予以了特别关注；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汇报并到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在所有重大事项上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年审注册会计师均取得了一致意见。

(2) 审计委员会于2009年5月18日亲自到大别山环保分公司现场就大别山项目的运营及日常管理情况进行了调研，与分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了交流，并考察了烟气脱硫装置及配套附属系统，进一步了解了大别山BOOM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维护过程。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精神，聘请中介独立机构对大别山BOOM项目EPC造价进行审核。

(3) 在开展防范资金占用自查自纠、2009年半年报编制、规范运作治理专项活动中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多次召开有关专题会议，听取公司经营层和审计机构汇报，并审议通过了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对外担保情况、防范资金占用自查自纠工作情况、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总结情况等报告，期间还亲自到

公司项目现场进行检查督导，敦促公司在法人治理、关联交易、防范资金占用等方面切实加强管理，落实整改措施。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勤勉尽责，对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年报审计工作总结和决议

2009年度本公司聘请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在与本委员会充分沟通后，确定了年报审计工作计划，按照审计计划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于2009年12月18日正式进点审计。期间重点实施了存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的实地抽盘，应收款项、应付款项、银行存款和银行借款的函证询查，以及对账面反映情况进行初步核实等基础性工作。重点对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的范围、时点及其利息资本化、资产减值、内控测试过程与结果进行详细核实，对认真审核投资收益确认的依据。本委员会一直随时保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反复充分沟通、交流，对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公司经营情况、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变动等事项予以了特别关注，在所有重大事项上均取得了一致意见。经过实施恰当的审计程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独立对本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顺利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

我们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必要和充分的审计证据，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八日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本委员会”）在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职责，研究和审查了公司薪酬制度，特别是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与考核机制，研究公司薪酬管理贯彻执行中的情况和问题并形成建设性意见。2009年2月，本委员会根据《2008年度经营责任目标书》，对公司经营层进行了考核。2009年4月，本委员会根据2009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对经营层责任目标进行了分解，主持签订了《2009年度经营责任目标书》。

本委员会于2009年3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简历与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意提名何文君作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李洵、刘国鹏、刘蓓、汪军作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李雪梅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

本委员会对关于《200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核，形成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符合薪酬体系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相关数据真实、准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符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八日

(六)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8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	
1、公司拟以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5,592,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利润27,559,22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2010年度。	
2、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5,592,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496,065,960股。	

公司前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p>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及其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并于2010年1月1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p> <p>公司将本着持续改进、持续提高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和治理结构，依法规范运作，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p>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09年2月2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审议《公司200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审议《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审议《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4、审议《公司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5、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2009年3月19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选举胡燕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2、听取《关于调整2008年三季度会计报表的情况说明》。
2009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09年8月5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摘要。
2009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从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组织监事会会议，在报告期内召开了5次监事会，参加公司本年度的股东大会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的重大决策、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的议案、会议召开的程序和决议的权限合法，董事会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财务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可靠，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没有损害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损失的情况发生。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合法、公平、公开、公正，关联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有关联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 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不存在差异情况。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	13,601,217	0.61	12,600,000		12,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12,600,000	13,601,217	/	12,600,000		12,600,000	/	/

根据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口银行”）2009年5月20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汉口银行200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为：以2008年末总股本2,247,845,808股为基数，按每股派送现金0.02元（含税）比例进行分红。

2009年7月9日，公司收到汉口银行2008年度派送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272,024.34元。

(四) 资产交易事项

本年度无资产交易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义马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总承包	市场定价	92,158	822.26	100	现金支付	92,158	无
合计				/	/	822.26		/	/	/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进行担保, 担保金额为 61,000 万元, 担保时间为 2007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截止报告日该担保未履行完毕。

(2) 公司接受母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 13,000 万元, 担保时间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 截止报告日该担保未履行完毕。

(3) 报告期内, 公司接受母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 3,500 万元, 担保时间为 2009 年 4 月 28 日至 2010 年 4 月 28 日, 截止报告日该担保未履行完毕。

(4) 报告期内,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进行担保, 担保金额为 3,200 万元, 担保时间为 2009 年 5 月 1 日至 2011 年 5 月 1 日, 截止报告日该担保未履行完毕。

(5) 报告期内, 公司接受母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 4,200 万元, 担保时间为 2009 年 5 月 7 日至 2013 年 5 月 7 日, 截止报告日该担保未履行完毕。

(6) 报告期内, 公司接受联营企业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 担保时间为 2009 年 8 月 13 日至 2017 年 8 月 11 日, 截止报告日该担保未履行完毕。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64,2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64,2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70.5
其中: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18,212.80

3、委托理财情况

2008年3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签署了关于从事利率掉期业务的《委托协议》，4月24日与其签署了《交易确认书》。交易确认双方在约定期间按照约定的不同利率基础进行名义本金下的利息扎差清算的业务，委托期限为2008年3月20日至2012年3月20日。协议规定的计算额度为人民币23000万元，保证金为人民币1150万元，交易条件为当市场同时满足美元6个月的同业拆放利率(usd 6m libor) ≤7.0%、美元30年的固定期限互换利率(30y usd cms) ≥3.80%。利息扎差清算模式如：

农行支付人民币年利率 7.83%×N/M

义马环保支付人民币年利率 7.15%

N：为记息期内同时满足 30y usd cms ≥3.80%且 usd 6m libor ≤7.0%的日历天数

M：为计息期内总日历天数

2008年全年累计亏损人民币44万元。2009年全年累计亏损人民币567.78万元。上述损益为经常性损益，计入公司投资收益（损失）科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8号文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金融机构对该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报价认定为该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的公允价值，并将根据一贯性原则以后期间均采用该方法确认其公允价值。

2008年12月31日，根据中国农业银行的报价，并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中国农业银行三门峡分行书面函证，该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2008年12月31日市值为-4,667,330美元（折合人民币-3,189.93万元），公司据此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189.93万元，交易性金融负债3,189.93万元。

2009年12月31日，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农行函证，该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2009年12月31日中国农业银行的报价为-74万美元（折合人民币-505.29万元），公司据此确认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684.65万元，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为505.29万元。以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4、其他重大合同

(1) 2009年4月16日、2009年5月25日公司分别签署了《合肥第二发电厂一期工程2×350MW燃煤机组烟气脱硫项目总承包合同》、《芜湖发电厂五期上大压小2×600MW超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项目进展情况详见公司经营管理分析。

合同公告详见2009年4月18日、5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2009年9月2日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拥有的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300MW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B00M合同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华融租赁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获得6,000万元融资金额，融资期限为5年。

合同公告详见2009年9月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凯迪电力承诺：1、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若公司2007年和2008年的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将向流通股股东（不包括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追加对价安排的股票数	1、经审计公司2007、200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

	<p>量：按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日流通股总股数 83,200,000 股计算，追加对价安排比例为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0.5 股，共计 4,160,000 股。追送股份的触发条件：</p> <p>①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 200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50%；或者②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 200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50%；或者③公司 2007、2008 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p> <p>2、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或确认无需履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p> <p>原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长江通信、武汉城开、湖北科投承诺：在本次股改方案实施后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东湖高新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p>	<p>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均高于 50%，经营业绩均达到设定目标，公司 2007、2008 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情况，未触发追送股份条款。</p> <p>2、原持股 5%以上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严格执行以上承诺。</p>
--	--	---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2、中国证券报 C11、证券时报 D8	2009 年 1 月 13 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中国证券报 A11、证券时报 D4	2009 年 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告暨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上海证券报 C17、中国证券报 D015、证券时报 D17	2009 年 2 月 26 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 16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7、中国证券报 D015、证券时报 D17	2009 年 2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08 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 C17、中国证券报 D015、证券时报 D17	2009 年 2 月 26 日	www.sse.com.cn
澄清公告	上海证券报 C48、中国证券报 D019、证券时报 B9	2009 年 3 月 11 日	www.sse.com.cn
关于收到奖励款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48、中国证券报 D019、证券时报 B9	2009 年 3 月 11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3、中国证券报 C003、证券时报 B4	2009 年 3 月 14 日	www.sse.com.cn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64、中国证券报 D003、证券时报 D4	2009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64、中国证券报 D003、证券时报 D4	2009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上海证券报 C64、中国证券报 D003、证券时报 D4	2009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64、中国证券报 D003、证券时报 D4	2009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4、中国证券报 D002、证券时报 B4	2009 年 4 月 9 日	www.sse.com.cn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3、中国证券报 B07、证券时报 B8	2009 年 4 月 14 日	www.sse.com.cn
重大合同公告	上海证券报 12、中国证券报 C066、证券时报 B1	2009 年 4 月 18 日	www.sse.com.cn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上海证券报 C80、中国证券报 C11、证券时报 D12	2009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C18、中国证券报 D015、证券时报 D24	2009 年 4 月 24 日	www.sse.com.cn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4、中国证券报 D007、证券时报 B9	2009 年 5 月 19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8、中国证券报 D015、证券时报 A12	2009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8、中国证券报 D015、证券时报 A12	2009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返还款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8、中国证券报 D015、证券时报 A12	2009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重大合同公告	上海证券报 C5、中国证券报 D014、证券时报 D12	2009 年 5 月 27 日	www.sse.com.cn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4、中国证券报 D002、证券时报 D8	2009 年 6 月 11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款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6、中国证券报 D002、证券时报 B8	2009 年 6 月 16 日	www.sse.com.cn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2、中国证券报 D003、证券时报 D12	2009 年 6 月 23 日	www.sse.com.cn
全资子公司#1 机组完成 72+24 小时试运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7、中国证券报 D003、证券时报 B12	2009 年 7 月 1 日	www.sse.com.cn
200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 C13、中国证券报 D007、证券时报 D12	2009 年 8 月 7 日	www.sse.com.cn
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	上海证券报 A13、中国证券报 A09、证券时报 A8	2009 年 8 月 10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9、中国证券报 D002、证券时报 B9	2009 年 9 月 2 日	www.sse.com.cn
关于融资租赁合同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15、中国证券报 C010、证券时报 B4	2009 年 9 月 5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85、中国证券报 D092、证券时报 D12	2009 年 10 月 28 日	www.sse.com.cn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4、中国证券报 C07、证券时报 C8	2009 年 11 月 18 日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5、中国证券报 D005、证券时报 B12	2009 年 11 月 19 日	www.sse.com.cn
股权转让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B7、中国证券报 D007、证券时报 B8	2009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上海证券报 17、中国证券报 C002、证券时报 B4	2009 年 11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调整上网电价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1、中国证券报 D003、证券时报 B9	2009 年 12 月 09 日	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刘均、姚舜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10)001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引言段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高新”)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的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的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p>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东湖高新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p>
注册会计师责任段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审计意见段	<p>我们认为,东湖高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湖高新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审计机构名称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 武汉
审计报告日期	2010年1月18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均	
姚舜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合01 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371,859,365.92	342,925,947.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 2		700,000.00
应收账款	(五) 3	80,809,141.93	59,905,220.32
预付款项	(五) 5	18,016,337.50	43,988,718.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4	13,173,325.66	6,524,061.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6	508,051,158.54	310,461,841.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 7	20,000.00	2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91,929,329.55	764,525,789.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9	293,481,687.04	282,947,317.49
投资性房地产	(五) 10	13,822,136.89	14,334,067.89
固定资产	(五) 11	1,194,973,829.42	430,577,569.10
在建工程	(五) 12	421,645,481.42	940,257,246.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 13	14,881,251.77	15,204,380.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 14	100,000.00	1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5	20,572,622.41	6,275,26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9,477,008.95	1,689,715,845.39
资产总计		2,951,406,338.50	2,454,241,634.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7	121,100,000.00	198,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 18	5,052,868.00	31,899,333.62
应付票据	(五) 19	12,534,185.00	7,339,028.60
应付账款	(五) 20	162,717,152.43	240,095,207.31
预收款项	(五) 21	465,136,928.70	55,321,62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 22	855,253.81	1,195,724.12
应交税费	(五) 23	8,349,890.91	22,886,591.8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 24	1,824,800.00	1,824,800.00
其他应付款	(五) 25	44,211,075.85	40,598,535.1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 26	197,55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9,332,154.70	614,260,845.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 27	884,000,000.00	95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 28	57,388,741.6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 29	57,002,930.50	16,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8,391,672.12	974,000,000.00
负债合计		2,017,723,826.82	1,588,260,845.60
股东权益：			
股本	(五) 30	275,592,200.00	275,592,200.00
资本公积	(五) 31	275,346,890.01	275,346,890.0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 32	98,140,557.13	89,333,590.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33	261,230,095.93	198,819,745.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910,309,743.07	839,092,425.70
少数股东权益		23,372,768.61	26,888,363.42
股东权益合计		933,682,511.68	865,980,789.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51,406,338.50	2,454,241,634.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8,558,020.48	278,738,291.68
其中：营业收入	(五) 34	328,558,020.48	278,738,291.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8,729,860.32	236,431,135.04
其中：营业成本	(五) 34	189,230,035.34	189,852,940.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 35	15,839,822.84	16,381,549.17
销售费用		10,444,138.61	3,193,997.25
管理费用		28,013,306.37	19,795,089.04
财务费用	(五) 36	32,833,543.16	9,488,122.68
资产减值损失	(五) 39	2,369,014.00	-2,280,563.69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37	26,846,465.62	-31,899,333.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38	5,128,604.71	2,302,762.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39,692.72	2,369,909.7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803,230.49	12,710,585.15
加：营业外收入	(五) 40	260,291.50	33,75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 41	352,666.26	211,120.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710,855.73	46,255,464.71
减：所得税费用	(五) 42	14,009,133.17	16,959,789.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01,722.56	29,295,675.3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取得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以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217,317.37	30,866,362.27
少数股东损益		-3,515,594.81	-1,570,686.8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 43	0.26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43	0.26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五) 45	67,701,722.56	29,295,675.3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217,317.37	30,866,362.27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5,594.81	-1,570,686.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合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5,722,916.53	188,600,127.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5.(1)	45,026,912.23	51,393,98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749,828.76	239,994,112.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2,003,585.81	208,233,640.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03,060.71	16,154,338.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553,130.95	32,998,62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5.(2)	17,041,818.62	13,997,13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101,596.09	271,383,73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48,232.67	-31,389,62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13,1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2,024.34	408,03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5.(3)	988,035.24	2,886,107.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2,959.58	9,107,264.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036,245.39	349,297,570.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5.(4)	5,677,789.18	475,184.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714,034.57	349,772,75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451,074.99	-340,665,490.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5,000,000.00	8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5.(5)	48,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900,000.00	8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3,450,000.00	2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211,480.50	59,817,303.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2,25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163,738.88	329,817,303.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261.12	540,182,696.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 45.(6)	28,933,418.80	168,127,584.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925,947.12	174,798,362.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859,365.92	342,925,947.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9,333,590.24		198,819,745.45		26,888,363.42	865,980,78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9,333,590.24		198,819,745.45		26,888,363.42	865,980,789.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6,966.89		62,410,350.48		-3,515,594.81	67,701,722.56
（一）净利润							71,217,317.37		-3,515,594.81	67,701,722.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217,317.37		-3,515,594.81	67,701,722.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8,806,966.89		-8,806,966.89			
1.提取盈余公积					8,806,966.89		-8,806,966.8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98,140,557.13		261,230,095.93		23,372,768.61	933,682,511.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08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74,907,188.92		28,459,050.31	836,685,11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74,907,188.92		28,459,050.31	836,685,113.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53,805.74		23,912,556.53		-1,570,686.89	29,295,675.38
（一）净利润							30,866,362.27		-1,570,686.89	29,295,675.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866,362.27		-1,570,686.89	29,295,675.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953,805.74		-6,953,805.74			
1.提取盈余公积					6,953,805.74		-6,953,805.7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9,333,590.24		198,819,745.45		26,888,363.42	865,980,789.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企01 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375,508.94	251,410,28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一) 1	53,622,373.88	59,905,220.32
预付款项		5,317,825.91	43,924,779.6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 2	335,255,899.54	284,530,647.95
存货		102,351,620.70	95,952,716.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35,923,228.97	736,423,645.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3	654,086,292.98	643,551,923.43
投资性房地产		13,822,136.89	14,334,067.89
固定资产		529,761,327.29	266,232,510.08
在建工程		22,877,257.60	83,007,611.6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81,860.21	7,313,01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7,828,874.97	1,014,439,124.84
资产总计		1,863,752,103.94	1,750,862,770.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会企01 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100,000.00	198,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534,185.00	7,339,028.60
应付账款		136,458,499.63	239,023,497.46
预收款项		77,829,568.70	55,321,625.01
应付职工薪酬			306,218.83
应交税费		27,807,597.51	22,262,899.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24,800.00	1,824,800.00
其他应付款		13,887,525.55	18,731,101.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3,442,176.39	557,909,169.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2,000,000.00	29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7,388,741.6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97,916.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286,658.12	298,000,000.00
负债合计		880,728,834.51	855,909,169.97
股东权益：			
股本		275,592,200.00	275,592,200.00
资本公积		275,346,890.01	275,346,890.0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140,557.13	89,333,590.24
未分配利润		333,943,622.29	254,680,920.32
股东权益合计		983,023,269.43	894,953,600.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63,752,103.94	1,750,862,770.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十一) 4	260,706,444.48	278,738,291.68
减：营业成本	(十一) 4	113,545,160.69	189,852,940.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839,822.84	16,381,549.17
销售费用		3,002,183.88	1,436,467.82
管理费用		17,922,875.10	13,322,700.57
财务费用		16,680,543.68	8,181,908.24
资产减值损失		2,774,699.68	-393,222.80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 5	10,806,393.89	2,777,946.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39,692.72	2,369,909.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747,552.50	52,733,894.32
加：营业外收入		160,291.50	33,75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49,932.24	211,120.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557,911.76	86,278,773.88
减：所得税费用		13,488,242.90	16,740,716.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069,668.86	69,538,057.4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069,668.86	69,538,057.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056,808.54	188,600,127.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0,247.00	35,393,36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87,055.54	223,993,48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380,060.26	47,931,955.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85,580.44	8,210,95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29,143.69	28,655,786.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09,633.72	79,744,44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04,418.11	164,543,14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82,637.43	59,450,342.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813,12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72,024.34	408,03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332.93	1,270,514.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357.27	7,491,670.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3,927,961.94	124,000,914.3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927,961.94	204,000,91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121,604.67	-196,509,24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5,000,000.00	5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900,000.00	51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1,000,000.00	2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3,593,546.42	23,413,587.3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2,25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095,804.80	293,413,58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4,195.20	216,586,412.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034,772.04	79,527,511.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410,280.98	171,882,76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375,508.94	251,410,280.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09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9,333,590.24		254,680,920.32	894,953,600.57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9,333,590.24		254,680,920.32	894,953,600.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6,966.89		79,262,701.97	88,069,668.86
（一）净利润							88,069,668.86	88,069,668.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8,069,668.86	88,069,668.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8,806,966.89		-8,806,966.89	
1.提取盈余公积					8,806,966.89		-8,806,966.8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98,140,557.13		333,943,622.29	983,023,269.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08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92,096,668.66	825,415,543.17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92,096,668.66	825,415,543.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53,805.74		62,584,251.66	69,538,057.40
（一）净利润							69,538,057.40	69,538,057.4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538,057.40	69,538,057.4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953,805.74		-6,953,805.74	
1.提取盈余公积					6,953,805.74		-6,953,805.7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9,333,590.24		254,680,920.32	894,953,600.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武汉市体改委[1993]1号文批准,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五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1993年3月19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420100000029012。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6,000万股,全部由发起人认购。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54号文批准,公司以截至1995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按10:6的比例送红股3,600万股。1996年3月25日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61号文批准,公司向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法人股2,400万股,扩股后的总股本为12,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524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元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方式发行3,600万A股,另向公司职工发售400万公司职工股。公司A股股票于1998年2月12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公司职工股已于1998年8月12日上市交易。

1999年6月9日,经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按10:6的比例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总数增至25,600万股。

2000年7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3号批准,以公司1999年末总股本25,600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10:3,共计配股1,959.22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27,559.22万股。2000年10月19日变更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27,559.22万元。

2.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1号东湖高新大楼。

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行业。经营范围包括:高新技术产品、电力、新能源、环保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科技工业园开发及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资质二级);针纺织品,百货,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专营除外),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建筑及装饰材料零售兼批发;承接通信工程安装及设计;组织科技产品展示活动;仓储服务;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电子显示屏等户外广告、广告设计制作;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咨询服务。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本公司主要产品是科技园区开发、发电、火电厂烟气脱硫服务等。

4. 本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的母公司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0年1月18日经公司第六届第八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③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应当计入企业合并成本。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时，如果子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超额亏损冲减该少数股东权益。否则该超额亏损均冲减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在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损失之前，全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10%（含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账龄在5年以上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

(3)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	3%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20%	2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80%	8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计提法说明：本公司对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房地产、工业园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和开发间接费等。具体划分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材料采购、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	3.23
机器设备	10-20	3	4.85-9.70
运输工具	6-10	3	9.70-16.17
其他设备	5-10	3	9.70-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0	3	4.85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租赁费用等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当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执行。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

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1、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回购本公司股份，应按照成本法确定对应的库存股成本。

注销的库存股成本高于对应股本成本的，依次冲减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注销的库存股成本低于对应股本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

转让的库存股，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转让收入低于库存股成本的，依次冲减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2、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工并完成建造合同，在完成建造合同时确认收入。建造合同的开工日期和完工日期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建造合同（包括固定造价合同、成本加成合同）的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未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5、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9、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尚无年金计划。

(三) 税项

(1) 增值税：销项税税率为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2) 营业税：基础设施建设税率为3%；土地使用权转让税率为5%；房屋销售和租赁的税率为5%。

(3)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7%。

(4)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的3%。

(5) 地方堤防费为应纳流转税的2%。

(6)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为销售收入的1%。

(7) 房产税为租金收入的12%和房屋余值的1.2%。

(8) 企业所得税：

公司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企业申报、地方初审、专家审查、公示等程序，本公司于2008年12月3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42000358），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有效期内，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故2009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15%。

公司所属其他子公司2009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市万家丽路南二段18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5,000.00	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实业、基础设施项目、房地产项目的投资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襄樊市高新区追日路2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3,000.00	对高科技产业进行投资；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基础设施建设等

控股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100	100	是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100	1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河南省义马市毛沟工业园区	环保发电	25,000.00	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和利用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关东工业园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6,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

控股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000.00		100	100	是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3,060.46		51	51	是

控股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23,372,768.61		
合计	23,372,768.61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期初余额指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09 年 1-12 月，上期发生额指 2008 年 1-12 月，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26,610.14	92,307.72
银行存款	347,482,444.90	338,112,725.71
其他货币资金	24,250,310.88	4,720,913.69
合计	371,859,365.92	342,925,947.12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合计		7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76,888,119.94	72.94%	14,406,316.80	58.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2,031,188.64	11.41%	9,624,950.91	39.13%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6,489,654.69	15.65%	568,553.63	2.31%
合计	105,408,963.27	100.00%	24,599,821.34	100.0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单项金额重大系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10%（含10%）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账龄在5年以上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款项，其他为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0,070,511.19	96.34%	21,148,888.53	91.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367,050.00	2.85%	1,893,640.00	8.16%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69,485.75	0.81%	159,298.09	0.69%
合计	83,107,046.94	100.00%	23,201,826.62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1,460,893.57			按公司会计政策政府部门款项不计提
合计	21,460,893.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5年以上	12,031,188.64	11.41%	9,624,950.91
合计	12,031,188.64	11.41%	9,624,950.91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5年以上	2,367,050.00	2.85%	159,298.09
合计	2,367,050.00	2.85%	159,298.09

(3)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省电力公司	客户	28,027,595.93	一年以内	26.59%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客户	21,460,893.57	一至五年	20.36%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16,550,000.00	五年以上	15.70%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中外合资合肥第二发电厂	客户	5,536,730.44	一年以内	5.25%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客户	5,312,900.00	一年以内	5.04%
合计		76,888,119.94		72.94%

(5)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6)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4,936,715.30	52.12%	1,648,101.46

1年至2年(含2年)	17,372,834.48	16.48%	
2年至3年(含3年)	11,421.80	0.01%	1,142.18
3年至4年(含4年)	412,483.96	0.39%	82,496.79
4年至5年(含5年)	444,253.10	0.42%	3,130.00
5年以上	32,231,254.63	30.58%	22,864,950.91
合计	105,408,963.27	100.00%	24,599,821.34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210,203.40	35.15%	349,688.10
1年至2年(含2年)	20,810,322.85	25.04%	571.09
2年至3年(含3年)	411,012.96	0.50%	51,675.43
3年至4年(含4年)	444,253.10	0.53%	1,252.00
4年至5年(含5年)	3,864,204.63	4.65%	105,000.00
5年以上	28,367,050.00	34.13%	22,693,640.00
合计	83,107,046.94	100.00%	23,201,826.62

注：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2,090.39万元，增长比例34.89%，主要系公司应收脱硫服务费增加1,700.56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应收河南省电力公司发电收入增加2,802.76万元所致。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3,372,298.52	68.59%	3,452,434.70	54.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2,817,509.47	14.45%	2,083,122.62	32.95%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3,305,885.06	16.96%	786,810.07	12.44%
合计	19,495,693.05	100.00%	6,322,367.39	100.0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单项金额重大系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或其他不属于前五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其他应收款项 10%（含 10%）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账龄在 5 年以上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款项，其他为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1,014,375.14	63.09%	9,062,756.47	82.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2,407,247.64	13.79%	1,758,913.15	16.09%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4,037,148.64	23.12%	113,040.76	1.03%
合计	17,458,771.42	100.00%	10,934,710.38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92,397.51			按公司会计政策政府部门款项不计提

武汉市供电局	1,588,000.00	1,588,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火炬建设发展总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关东汽车出租公司	147,000.00	147,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金龙房地产公司	58,165.22	58,165.22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东湖钓鱼台	20,000.00	2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695,562.73	2,303,165.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2,817,509.47	14.45%	2,083,122.62
合计	2,817,509.47	14.45%	2,083,122.62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2,407,247.64	13.79%	1,758,913.15
合计	2,407,247.64	13.79%	1,758,913.15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83,362.27	公司清算注销	否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 5,583,362.27 元，系原控股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清算，将其往来款余额转销所致。

(4)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及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7,800,000.00	一年以内	40.01%
湖北省农科院	客户	1,821,798.52	三至四年	9.34%
武汉供电局	客户	1,588,000.00	五年以上	8.15%
武汉先达条码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1,560,000.00	五年以上	8.00%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客户	602,500.00	一年以内	3.09%
合计		13,372,298.52		68.59%

(6) 其他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7)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816,034.42	45.21%	264,472.0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479,002.55	7.59%	73,950.1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54,992.10	0.80%	15,499.21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2,080,834.68	10.67%	416,166.94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999,319.83	5.13%	599,659.92
5 年以上	5,965,509.47	30.60%	4,952,619.15
合计	19,495,693.05	100.00%	6,322,367.39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78,656.03	11.33%	59,359.68
1年至2年(含2年)	530,725.56	3.04%	26,536.28
2年至3年(含3年)	2,197,112.12	12.58%	219,711.21
3年至4年(含4年)	1,133,978.58	6.50%	227,876.01
4年至5年(含5年)	6,063,051.49	34.73%	5,806,314.05
5年以上	5,555,247.64	31.82%	4,594,913.15
合计	17,458,771.42	100.00%	10,934,710.38

5、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763,151.50	76.40%	2,602,432.94	5.92%
1年至2年(含2年)	16,900.00	0.09%	41,220,000.00	93.71%
2年至3年(含3年)	4,070,000.00	22.59%		
3年至4年(含4年)			16,286.00	0.04%
4年至5年(含5年)	16,286.00	0.09%		
5年以上	150,000.00	0.83%	150,000.00	0.34%
合计	18,016,337.50	100.00%	43,988,718.94	100.00%

注: (1)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2,597.24万元, 降低比例59.04%, 主要系期初预付3,715万元土地款在该地块办理土地证后转入开发成本所致。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欠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长沙市土地拍卖有限公司	供应商	6,160,000.00	2009年	土地使用权证未办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客户	4,070,000.00	2007年	土地使用权证未办理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35,000.00	2009年	预付煤款
义马市青林工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00,000.00	2009年	工程预付款
澠池县中原矿产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00,000.00	2009年	工程预付款
合计		15,465,000.00		

(3) 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为: 尚未办理权证的土地购买款项。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3,635,312.14		3,635,312.14	3,685,312.14		3,685,312.14
开发成本	498,667,532.41		498,667,532.41	305,689,465.05		305,689,465.05
材料采购				9,873.50		9,873.50
原材料	5,023,569.25		5,023,569.25	959,686.56		959,686.56
低值易耗品	724,744.74		724,744.74	117,504.66		117,504.66
合计	508,051,158.54		508,051,158.54	310,461,841.91		310,461,841.91

(2) 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存货未出现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其他事项说明

注 1: 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19,758.93 万元, 增长比例 63.64%,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襄樊东湖高新及控股子公司学府房地产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注 2: 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公司以位于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山二路以西、交通技校以南的土地使用权(开发成本)作抵押, 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支行借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日借款余额为 1,550 万元。该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6,232.27 万元, 评估价值为 26,372.90 万元。

注 3: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位于长沙市雨花区环保工业园的土地使用权(开发成本)作抵押, 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山路支行借款 4,000 万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日借款余额为 3,200 万元。该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6,198.38 万元, 评估价值为 8,035 万元。

注 4: 武汉学府房地产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5,517,394.40 元,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2,986,216.96 元,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2,188,487.48 元。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长期待摊费用下一年度摊销额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20,000.00	20,000.00

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联营企业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湖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陈义生	信用担保; 企业贷款担保; 高新技术企业、民营企业、中小型企业融资担保; 企业转让、收购、兼并等事务的咨询; 经济信息和企业投资的咨询。	100,000.00	20.62%	20.6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联营企业 中盈长江国际 投资担保有限 公司	1,918,391,390.59	765,685,332.16	1,152,706,058.43	0	51,113,931.71	联营企业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0	242,392,530.90	10,539,692.72	252,932,223.62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42,392,530.90	10,539,692.72	252,932,223.62	20.62%	20.62%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51,391,936.50	40,691,860.32	-5,323.17	40,686,537.15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5.33%	5.33%
汉口银行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0.61%	0.61%
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16.67%	16.67%
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10,457,842.28	5,323.17	-5,323.17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20%	20%
武汉凯迪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5.33%	5.33%
合计	251,391,936.50	283,084,391.22	10,534,369.55	293,618,760.77		

注：由于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对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新增资本投入35,000万元，并成为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于2009年1月16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由湖北银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鄂银河验字(2008)第018号验资报告），因而东湖高新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32.25%下降为20.62%，本期按变更后的持股比例权益法核算。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有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收到现金红利金额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		137,073.73			137,073.73	272,024.34
合计		137,073.73			137,073.73	272,024.34

10、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5,354,161.47			15,354,161.47
房屋、建筑物	15,354,161.47			15,354,161.4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020,093.58	511,931.00		1,532,024.58
房屋、建筑物	1,020,093.58	511,931.00		1,532,024.58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4,334,067.89	-511,931.00		13,822,136.89
房屋、建筑物	14,334,067.89	-511,931.00		13,822,136.89

注：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折旧为511,931.00元。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55,000,444.50	854,004,253.34	57,826,115.41	1,251,178,582.4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8,326,941.42	125,451,321.87		313,778,263.29
运输工具	4,472,882.00	904,658.00	1,644,278.00	3,733,262.00
机器设备	251,497,288.18	663,339,608.02	52,142,606.84	862,694,289.36
其他设备	10,703,332.90	1,008,665.45	4,039,230.57	7,672,767.78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3,300,000.00		63,300,0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422,875.40	37,525,747.36	5,743,869.75	56,204,753.01
其中：房屋、建筑物	8,970,894.22	8,377,215.28		17,348,109.50
运输工具	3,052,467.43	387,653.78	1,594,949.66	1,845,171.55
机器设备	4,021,713.32	27,241,217.69	422,515.66	30,840,415.35
其他设备	8,377,800.43	752,148.11	3,726,404.43	5,403,544.1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67,512.50		767,512.5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0,577,569.10	816,478,505.98	52,082,245.66	1,194,973,829.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9,356,047.20	117,074,106.59		296,430,153.79
运输工具	1,420,414.57	517,004.22	49,328.34	1,888,090.45
机器设备	247,475,574.86	636,098,390.33	51,720,091.18	831,853,874.01
其他设备	2,325,532.47	256,517.34	312,826.14	2,269,223.6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2,532,487.50		62,532,487.50

注1：本期折旧额37,525,747.36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77,333.44万元。

注2：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79,617.81万元，增长比例174.98%，主要系公司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300MW脱硫项目在建工程8,564.88万元、合肥一电厂1×600MW脱硫项目在建工程7,094.12万元及合肥二电厂1×600MW脱硫项目在建工程10,142.32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项目在建工程51,532.12万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注3：固定资产原值本期减少5,210.76万元；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本期增加6,330万元的原因如下：2009年9月2日本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拥有的2×300MW 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华融租赁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设备原值6,330万元，融资金额为6,000万元。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63,300,000.00	767,512.50	62,532,487.50
合计	63,300,000.00	767,512.50	62,532,487.50

(3) 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本公司将位于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1号的办公楼作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省直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为2,516.26万元，净值为1,596.80万元，评估价值为3,317.63万元。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1、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	398,768,223.82		398,768,223.82	857,249,635.12		857,249,635.12
2、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300MW 脱硫工程				40,169,556.01		40,169,556.01
3、合肥一电厂5#、6#机(2×600MW)扩建工程脱硫工程				37,853,264.71		37,853,264.71
4、合肥二电厂2×350MW 机组烟气脱硫工程				337,671.10		337,671.10
5、安徽芜湖发电厂五期(2×660MW)项目烟气脱硫工程	22,877,257.60		22,877,257.60	4,647,119.80		4,647,119.80
合计	421,645,481.42		421,645,481.42	940,257,246.74		940,257,246.7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a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率
1、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	857,249,635.12	56,839,807.07	515,321,218.37		398,768,223.82	5.81%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3,631,015.80	37,053,226.36	47,703,894.09		42,980,348.07	
2、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	40,169,556.01	45,482,870.84	85,648,760.18	3,666.67		

任公司 2×300MW 脱硫工程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717,300.55	717,300.55			
3、合肥一电厂 5#、6# 机（2×600MW）扩建工程脱硫工程	37,853,264.71	33,087,901.56	70,941,166.27			
4、合肥二电厂 2×350MW 机组烟气脱硫工程	337,671.10	101,085,551.25	101,423,222.35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349,882.58	1,349,882.58			
5、安徽芜湖发电厂五期（2×660MW）项目烟气脱硫工程	4,647,119.80	18,283,953.80		53,816.00	22,877,257.60	4.20%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143,450.00			1,143,450.00	
合计	940,257,246.74	254,780,084.52	773,334,367.17	57,482.67	421,645,481.42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3,631,015.80	40,263,859.49	49,771,077.22		44,123,798.07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b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义马铭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	124,500.00	自筹	91.58%	42,980,348.07	37,053,226.36
芜湖发电厂五期 2*660MW 超超临界机组工程烟气脱硫工程	17,000.00	自筹	13.46%	1,143,450.00	1,143,450.00
合计	141,500.00			44,123,798.07	38,196,676.36

注1：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51,861.18万元，降低比例55.16%，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义马铭渣综合治理发电项目在建工程51,532.12万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注2：借款费用资本化详见附注（十）其他重大事项 1。

注3：义马铭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2#机组于2009年底并网测试，但尚未通过72+24小时满负荷运行测试，仍处在调试中。

注4：截至2009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5,372,075.40	13,500.00		15,385,575.40
1、土地使用权	15,372,075.40			15,372,075.40
2、办公软件		13,500.00		13,5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67,695.37	336,628.26		504,323.63
1、土地使用权	167,695.37	335,390.76		503,086.13
2、办公软件		1,237.50		1,237.5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办公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204,380.03	-323,128.26		14,881,251.7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1、土地使用权	15,204,380.03	-335,390.76		14,868,989.27
2、办公软件		12,262.50		12,262.50

本期摊销额336,628.26元

注：无形资产所有权无受到限制的情况。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赁费	120,000.00		20,000.00		100,000.00	
合计	120,000.00		20,000.00		100,000.00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51,755.92	5,062,259.11
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14,844,612.99	1,213,005.03
递延收益	976,253.50	
小计	20,572,622.41	6,275,264.1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200,000.00	16,000,000.00
可抵扣亏损	58,223,160.25	50,115,972.16
合计	103,423,160.25	66,115,972.1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3 年	50,115,972.16	50,115,972.16	
2014 年	8,107,188.09		
合计	58,223,160.25	50,115,972.16	

(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		
1、坏账准备	30,922,188.73	33,965,854.32
2、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62,879,450.56	8,086,700.23
3、递延收益	3,905,014.00	
合计	97,706,653.29	42,052,554.55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1,429.74万元，增长比例227.84%，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丽岛漫城项目预收预售房款增加导致预收账款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异所致。

16、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4,136,537.00	2,369,014.00		5,583,362.27	30,922,188.73
其中：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201,826.62	1,397,994.72			24,599,821.34
2、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934,710.38	971,019.28		5,583,362.27	6,322,367.39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7,073.73				137,073.73
合计	34,273,610.73	2,369,014.00		5,583,362.27	31,059,262.46

注：本期转销坏账准备5,583,362.27元，系原控股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清算注销，将其转销所致。

17、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6,100,000.00	168,100,000.00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21,100,000.00	198,100,000.00

注：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7,700 万元，降低比例 38.87%，系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净额减少 7,700 万元所致。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18、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负债	5,052,868.00	31,899,333.62
合计	5,052,868.00	31,899,333.62

注1：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2,684.65万元，降低比例84.16%，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利率互换产品公允价值上升2,684.6万元所致。

注2：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上年度与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代客外汇理财业务交易委托书》和《代客外汇理财业务总协议》，协议委托理财的品种为利率互换。名义本金为 230,000,000 元，交易币种为美元，交易保证金为 1150 万元，交易期限为：2008 年 3 月 20 日-2012 年 3 月 20 日。交易约定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按人民币年利率 7.15% 计算利息支付给农行，农行按人民币年利率为 7.83% * N/M 计算利息支付给公司。（N 为计息期间内 30 年期美元掉期利率大于或等于 3.80% 且 6 个月美元同业拆放利率小于或等于 7.00% 的天数；M 为计息期天的日历总天数。）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银行确认的该项利率互换协议市值为人民币 -5,052,868.00 元（-740,000.00 美元）全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注3：上述会计处理，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8号文相关规定，金融衍生工具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为：公司以金融机构对该金融衍生工具——利率互换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报价认定为该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将根据一贯性原则以后期间均采用该方法确认其公允价值。

19、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534,185.00	7,339,028.60	12,534,185.00
合计	12,534,185.00	7,339,028.60	12,534,185.00

注 1：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519.52 万元，增长比例 70.79%，主要系公司园区项目开工量增加及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量增加所致。

注 2：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0、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162,717,152.43	240,095,207.3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2,780,218.93	188,159,848.00
合计	22,780,218.93	188,159,848.00

注 1：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7,737.81 万元，降低比例 32.23%，主要系公司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减少所致。

注 2：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为 31,210,094.68 元，主要为园区开发工程款尾款。

注 3：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余额为 22,780,218.93 元，系东湖高新集团大别山环保科技分公司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工程款。

21、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465,136,928.70	55,321,625.01

注 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 2：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40,981.53 万元，增长比例 740.79%，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学府地产丽岛漫城项目预收预售款及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园区项目预收预售款大幅增加所致。

注 3：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武汉美好愿景房地产有限公司 11,730,257.00 元预收账款，账龄为一至二年，系预收阳光在线项目款，土地转让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905,439.45	24,905,439.45	
二、职工福利费		1,297,111.32	1,297,111.32	
三、社会保险费	97,892.74	1,678,098.40	1,625,587.90	150,325.5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944.00	684,659.41	685,086.41	4,517.0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86,360.62	847,174.12	802,082.12	132,234.74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55,280.23	47,379.23	7,901.00
5. 工伤保险费	5,806.00	38,501.99	38,557.49	5,750.50
6. 生育保险费	782.12	52,482.65	52,560.35	
四、住房公积金	350,388.00	139,264.00	489,6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7,443.38	245,024.61	287,539.72	704,928.27
六、其他		23,099.70	23,099.70	
合计	1,195,724.12	28,288,037.48	28,628,507.79	855,253.81

23、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增值税	-17,751,644.02	1,415,102.20
2. 营业税	-4,297,940.28	1,008,413.95
3. 企业所得税	17,997,309.68	12,960,831.43
4. 教育费附加	-38,141.62	80,945.68
5. 土地增值税	9,762,606.45	6,134,117.30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731.24	188,873.15
7. 房产税	97,890.30	69,750.86
8. 土地使用税	2,034,616.82	611,399.49
9. 平抑价格基金	-81,838.72	162,404.02
10. 堤防费	-25,106.74	30,109.14
11. 地方教育发展费	-84,671.96	135,748.38
12. 个人所得税	886,919.71	88,896.23
13. 水利基金	7,622.53	
合计	8,349,890.91	22,886,591.83

注：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1,453.67 万元，降低比例 63.52%，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本期新增固定资产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24、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武汉金丹科技有限公司	933,920.00	933,920.00	尚未领取
武汉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	890,880.00	890,880.00	尚未领取
合计	1,824,800.00	1,824,800.00	

25、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44,211,075.85	40,598,535.11

注 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 2：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为 28,919,929.84 元，主要系应付义马热电厂的资产收购款，因该公司破产清算尚未完毕，故暂未支付。

注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义马热电厂	21,006,986.49	资产收购款
四川省泸县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2,007,000.00	履约保证金
湖北工程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1,506,000.00	投标保证金
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往来款
武汉枫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26,119,986.49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7,55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97,550,000.00	15,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5,000,000.00	
抵押借款	15,550,000.00	
信用借款	117,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97,550,000.00	15,000,000.00

(3) 金额前五名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义马市支行	2007-11-24	2010-11-1	RMB	5.94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08-5-9	2010-5-8	RMB	5.40		4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08-4-29	2010-10-28	RMB	5.40		31,000,000.00		
交行珞瑜路支行	2008-9-22	2010-9-20	RMB	5.40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08-4-11	2010-4-10	RMB	5.40		16,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08-4-29	2010-10-28	RMB	5.40				15,000,000.00
合计						177,000,000.00		15,000,000.00

27、长期借款

(1) 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5,000,000.00	132,000,000.00
抵押借款	52,000,000.00	120,000,000.00
质押借款		706,000,000.00
保证借款	787,000,000.00	
合计	884,000,000.00	958,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义马市支行	2007-11-24	2017-11-20	RMB	5.94		5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	2008-12-31	2016-12-30	RMB	5.94		1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9-8-13	2017-8-11	RMB	5.94		6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市汉口支行	2009-5-7	2013-5-6	RMB	5.76		4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09-7-1	2012-1-31	RMB	5.40		21,000,000.00		
合计						808,000,000.00		

28、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最低租赁付款额	66,542,909.2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154,167.60	
合计	57,388,741.62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收益	7,897,916.50	
铬渣治理工程补贴	45,200,000.00	16,000,000.00
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	3,905,014.00	
合计	57,002,930.50	16,000,000.00

注：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4,100.29 万元，增长比例 256.27%，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收到铬渣治理补助款 2,920 万元、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基础设施配套费返还款 390.50 万元以及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产生 789.79 万元递延收益所致。

30、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5,592,200						275,592,200

3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66,290,807.51			266,290,807.51
其他资本公积	9,056,082.50			9,056,082.50
其中：①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 权益的其他变动	4,899,547.71			4,899,547.71
②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4,156,534.79			4,156,534.79
合计	275,346,890.01			275,346,890.01

32、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679,151.86	8,806,966.89		84,486,118.75
任意盈余公积	13,654,438.38			13,654,438.38
合计	89,333,590.24	8,806,966.89		98,140,557.13

33、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98,819,745.4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98,819,745.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217,317.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06,966.89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1,230,095.93	

34、营业总收入

(1) 营业总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27,947,095.17	278,363,291.68
其他业务收入	610,925.31	375,0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88,716,387.54	189,342,265.73
其他业务支出	513,647.80	510,674.86

(2) 按行业、产品类别列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	159,277,302.43	62,141,152.13	268,400,667.77	184,048,673.61
电厂脱硫服务	100,818,216.74	50,890,360.76	9,962,623.91	5,293,592.12
环保发电	67,851,576.00	75,684,874.65		
合计	327,947,095.17	188,716,387.54	278,363,291.68	189,342,265.7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河南省电力局	67,851,576.00	20.65%
黄冈大别山电厂	57,518,758.79	17.5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49,735,700.00	15.14%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26,235,687.98	7.99%
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063,769.97	5.19%
合计	218,405,492.74	66.48%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990,615.61	6,469,557.06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8,994.72	571,153.15	5-7%
教育费附加	405,813.79	244,779.93	3%
平抑基金	134,327.62	243,395.14	0.1%
地方教育发展费	245,800.57	253,334.98	0.1%
堤防费	149,872.47	163,186.61	2%
土地增值税	6,094,398.06	8,436,142.30	
合计	15,839,822.84	16,381,549.17	

3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613,415.75	12,131,045.60
减：利息收入	988,035.24	2,886,107.90
其他	208,162.65	243,184.98
合计	32,833,543.16	9,488,122.68

注：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2,334.54 万元，增长比例为 246.05%，主要系公司大别山 BOOM 项目借款财务费用增加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846,465.62	-31,899,333.62
合计	26,846,465.62	-31,899,333.62

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度增加5,874.58万元，增长比例184.16%，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利率互换产品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3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2,024.34	408,036.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39,692.72	2,369,909.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5,323.17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5,677,789.18	-475,184.10
合计	5,128,604.71	2,302,762.13

注：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282.58 万元，增长比例 122.72%，主要系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实现投资收益 1,080.64 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金融衍生产品利率掉期投资损失 567.78 万元所致。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汉口银行	272,024.34	408,036.51	收现金股利
合计	272,024.34	408,036.51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0,539,692.72	2,369,909.72	主要系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合计	10,539,692.72	2,369,909.72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69,014.00	-2,280,563.69
合计	2,369,014.00	-2,280,563.69

注：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464.96 万元，增长比例为 203.88%，系公司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40、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1.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1.50	
园区开发奖励	210,000.00	33,756,000.00
罚没收入	50,000.00	
合计	260,291.50	33,756,0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园区开发奖励	210,000.00	33,756,000.00
	小计	210,000.00	33,756,000.00
合计		210,000.00	33,756,000.00

4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3,351.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3,351.97	
罚款支出	29,314.29	211,120.44
合计	352,666.26	211,120.44

4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28,306,491.44	16,526,504.06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4,297,358.27	433,285.27
所得税费用	14,009,133.17	16,959,789.33

4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每股收益	上期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11
稀释每股收益	0.26	0.1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按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4、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 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5. 其他		
减: 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45、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26,912.23	51,393,985.48
其中: 价值较大的项目		
园区配套费补贴	3,905,014.00	33,756,000.00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铬渣综合治理补助	29,200,000.00	16,0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41,818.62	13,997,132.71
其中: 价值较大的项目		
支付的销售、管理费用	12,423,771.89	13,997,132.7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035.24	2,886,107.90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988,035.24	2,886,107.9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7,789.18	475,184.70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金融衍生产品交易损失	5,677,789.18	475,184.7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0,000.00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收到融资租赁资金	48,9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2,258.38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支付的融资租赁费用	3,502,258.38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701,722.56	29,295,675.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69,014.00	-2,280,563.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037,678.36	6,893,268.73
无形资产摊销	336,628.26	216,595.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00.00	44,4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060.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46,465.62	31,899,333.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236,638.89	9,244,937.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8,604.71	-2,302,76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97,358.27	433,28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589,316.63	-156,238,409.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963,926.26	50,542,923.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9,521,309.10	861,645.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48,232.67	-31,389,621.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1,859,365.92	342,925,947.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2,925,947.12	174,798,362.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33,418.80	168,127,584.4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26,610.14	92,307.72
其中：库存现金	126,610.14	92,307.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7,482,444.90	338,112,725.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250,310.88	4,720,913.6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859,365.92	342,925,947.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1,994.74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电力	武昌区武珞路	陈义龙	电力、新能源、水处理、热工、机电产品、计算机开发、化工产品、五金矿产品等	36,848.00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8.997%	28.997%	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0001902-9

3、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房地产	武汉市洪山区关东工业园	黄立平	房地产开发	6,000.00	51%	51%	71455127-7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环保电力	河南省义马市毛沟工业园区	罗廷元	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与利用	25,000.00	100%	100%	76166828-3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长沙市万家丽路南二段18号	何文君	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实业、基础设施项目、房地产项目的投资	5,000.00	100%	100%	67555032-6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襄樊市高新区追日路2号	罗廷元	对高科技产业进行投资；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基础设施建设等	3,000.00	100%	100%	67368097-9

4、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湖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陈义生	信用担保；企业贷款担保；高新技术企业、民营企业、中小型企业融资担保；企业转让、收购、兼并等事务的咨询；经济信息和企业投资的咨询。	100,000.00	20.62%	20.6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918,391,390.59	765,685,332.16	1,152,706,058.43	0	51,113,931.71	联营企业	78196640-5

5、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控制	76464358-3

6、关联交易情况

(1) 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数	上年数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黄冈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烟气脱硫工程总承包	市场定价		232,004,900.00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项目总承包	市场定价	8,222,627.30	183,795,815.84

(2) 关联承包情况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情况	承包起始日	承包终止日	承包合同额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黄冈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烟气脱硫工程	2005 年 5 月	尚在执行	总承包价格 2.3 亿元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义马市综合铬渣治理发电工程	2007 年 4 月	尚在执行	总承包价格 9.2 亿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61,000 万元	2007-11-24	2017-11-20	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200 万元	2009-5-1	2011-5-1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00 万元	2009-5-7	2013-12-30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万元	2008-12-31	2016-12-30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 万元	2009-4-28	2010-4-28	否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 万元	2009-8-13	2017-8-11	否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2,780,218.93	188,159,848.00

(七) 或有事项

1、义马市长源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诉公司所属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案，诉讼标的额约为327.50万元。2008年，经过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应支付其赔偿款326.50万元。败诉后，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进行上诉。2008年11月，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撤销了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并发回重审。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此案正处于审理过程中。

2、公司所属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向中国农业银行义马支行贷款，贷款的合同金额为人民币65,000.00万元，合同起止日期为2007年11月24日至2017年11月20日，贷款系用于义马市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项目建设，该项贷款的担保人为本公司，截止2009年12月31日已收到贷款人民币61,000.00万元。

(八) 承诺事项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第六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

1、公司拟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75,592,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 27,559,220 元。

2、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75,592,2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496,065,960 股。

(十) 其他重大事项

1、公司本期在建工程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为 40,263,859.49 元，主要系公司所属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其中，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为 5.81%。

2、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 日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的安庆分公司 2×300MW 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B00M 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华融租赁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6,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收到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金额 4,890.00 万元（扣除租赁保证金 780 万，租赁服务费 330 万元），具体如下：

A、截止报告期末，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 9,154,167.60 元；

B、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63,300,000.00	767,512.50	
合计		63,300,000.00	767,512.50	

C、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4,009,033.52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4,009,033.52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4,009,033.52
3年以上	24,515,808.66
合计	66,542,909.22

3、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联合发文财税[2009]166号：《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已经国务院批准，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的分公司符合《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目录中9、燃煤电厂烟气脱硫技术改造项目2、采用湿法或其他方法脱硫的项目脱硫效率应高于98%；符合相关要求，该税收优惠事项正在办理之中。

(十一)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账款	53,960,524.01	69.74%	17,645,488.92	74.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0,581,254.63	13.67%	5,544,950.91	23.3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2,839,588.70	16.59%	568,553.63	2.39%
合计	77,381,367.34	100.00%	23,758,993.46	100.0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系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 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 10% (含 10%) 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账龄在 5 年以上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款项, 其他为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账款	80,070,511.19	96.34%	21,148,888.53	91.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367,050.00	2.85%	1,893,640.00	8.16%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69,485.75	0.81%	159,298.09	0.69%
合计	83,107,046.94	100.00%	23,201,826.62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1,460,893.57			按公司会计政策政府部门款项不计提
合计	21,460,893.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10,581,254.63	13.67%	5,544,950.91
合计	10,581,254.63	13.67%	5,544,950.91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2,367,050.00	2.85%	1,893,640.00
合计	2,367,050.00	2.85%	1,893,640.00

(3)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客户	21,460,893.57	一至五年	27.73%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16,550,000.00	五年以上	21.39%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中外合资合肥第二发电厂	客户	5,536,730.44	一年以内	7.16%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	客户	5,312,900.00	一年以内	6.87%

心				
武汉飞翔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5,100,000.00	五年以上	6.59%
合计		53,960,524.01		69.74%

(5)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6)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6,909,119.37	34.77%	807,273.58
1年至2年(含2年)	17,372,834.48	22.45%	
2年至3年(含3年)	11,421.80	0.01%	1,142.18
3年至4年(含4年)	412,483.96	0.53%	82,496.79
4年至5年(含5年)	444,253.10	1.38%	3,130.00
5年以上	32,231,254.63	41.65%	22,864,950.91
合计	77,381,367.34	100.00%	23,758,993.46

账龄结构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9,210,203.40	35.15%	349,688.10
1年至2年(含2年)	20,810,322.85	25.04%	571.09
2年至3年(含3年)	411,012.96	0.49%	51,675.43
3年至4年(含4年)	444,253.10	0.54%	1,252.00
4年至5年(含5年)	3,864,204.63	4.65%	105,000.00
5年以上	28,367,050.00	34.13%	22,693,640.00
合计	83,107,046.94	100.00%	23,201,826.6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3,349,453.35	3.80%	3,724,187.12	23.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2,776,201.05	0.79%	2,050,075.88	12.79%
其他不重大	335,164,489.86	95.41%	10,259,981.72	63.98%
合计	351,290,144.26	100.00%	16,034,244.72	100.0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单项金额重大系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其他应收款项10%(含10%)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账龄在5年以上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款项，其他为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1,014,375.14	3.62%	9,062,756.47	46.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2,407,247.64	0.79%	1,758,913.15	9.07%
其他不重大	290,509,099.32	95.59%	8,578,404.53	44.22%
合计	303,930,722.10	100.00%	19,400,074.15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92,397.51			按公司会计政策政府部门款项不计提
武汉市供电局	1,588,000.00	1,588,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火炬建设发展总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关东汽车出租公司	147,000.00	147,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金龙房地产公司	58,165.22	58,165.22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东湖钓鱼台	20,000.00	2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695,562.73	2,303,165.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2,776,201.05	0.79%	2,050,075.88
合计	2,776,201.05	0.79%	2,050,075.88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2,407,247.64	13.79%	1,758,913.15
合计	2,407,247.64	13.79%	1,758,913.15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83,362.27	公司注销	否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 5,583,362.27 元, 系原控股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清算, 将其往来款余额转销所致。

(4)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及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7,800,000.00	一年以内	40.01%
湖北省农科院	客户	1,821,798.52	三至四年	9.34%
武汉供电局	客户	1,588,000.00	五年以上	8.15%
武汉先达条码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1,560,000.00	五年以上	8.00%
武汉科诺农药生物有限公司	客户	579,654.83	四至五年	2.97%
合计		13,349,453.35		68.47%

(6)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73,741,248.14	77.92%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7,515,035.89	13.53%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248,192.86	3.49%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375.00	0.00%
合计		333,510,851.89	94.94%

(7)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1,671,666.31	97.26%	10,283,637.5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64,443.55	0.27%	48,222.19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81,920.00	0.02%	8,192.00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2,052,798.52	0.58%	410,559.7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95,114.83	0.17%	397,557.42
5 年以上	5,924,201.05	1.69%	4,886,075.88
合计	351,290,144.26	100.00%	16,034,244.72

账龄结构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9,458,892.58	95.24%	8,683,766.7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24,425.46	0.07%	11,221.27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075,298.52	0.68%	207,529.85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595,114.83	0.20%	119,022.97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6,032,143.07	1.99%	5,790,859.85
5 年以上	5,544,847.64	1.82%	4,587,673.43
合计	303,930,722.10	100.00%	19,400,074.15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0	242,392,530.90	10,539,692.72	252,932,223.62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42,392,530.90	10,539,692.72	252,932,223.62	20.62%	20.62%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11,996,542.44	401,296,466.26	-5,323.17	401,291,143.09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5.33%	5.33%
汉口银行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0.61%	0.61%
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16.67%	16.67%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00%	100%
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10,457,842.28	5,323.17	-5,323.17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30,604,605.94	30,604,605.94		30,604,605.94	51%	51%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	100%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100%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20%	20%
武汉凯迪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5.33%	5.33%
合计	611,996,542.44	643,688,997.16	10,534,369.55	654,223,366.71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有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收到现金红利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137,073.73			137,073.73	
汉口银行						272,024.34
合计		137,073.73			137,073.73	272,024.3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总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60,095,519.17	278,363,291.68
其他业务收入	610,925.31	375,0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13,031,512.89	189,477,940.59
其他业务支出	513,647.80	375,000.00

(2) 按行业、产品类别列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地产	159,277,302.43	62,141,152.13	268,400,667.77	184,048,673.61
电厂脱硫服务	100,818,216.74	50,890,360.76	9,962,623.91	5,293,592.12
合计	260,095,519.17	113,031,512.89	278,363,291.68	189,342,265.7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黄冈大别山电厂	57,518,758.79	22.06%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49,735,700.00	19.08%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26,235,687.98	10.06%
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063,769.97	6.55%
购房客户	3,787,885.60	1.45%
合计	154,341,802.34	59.20%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下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272,024.34	408,036.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39,692.72	2,369,909.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5,323.17	
合计	10,806,393.89	2,777,946.23

注: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802.84万元,增长比例为289.01%,主要系公司权益法核算单位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汉口银行	272,024.34	408,036.51	分配股利
合计	272,024.34	408,036.51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0,539,692.72	2,369,909.72	主要系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合计	10,539,692.72	2,369,909.72	

注:公司按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利润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对其拥有20.62%的控制权。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069,668.86	69,538,057.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74,699.68	-393,222.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335,444.42	5,922,855.9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617.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13,890.62	6,836,802.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06,393.89	2,777,94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51.61	214,21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98,903.92	2,715,519.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09,455.68	-30,167,148.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533,006.42	2,005,319.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82,637.43	59,450,342.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375,508.94	251,410,280.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1,410,280.98	171,882,769.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034,772.04	79,527,511.25

(十二)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846,465.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374.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6,754,090.8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9,043.73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 计	26,705,047.1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2009 年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2%	8.14%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9%	5.09%	0.16	0.16

2008 年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8%	3.75%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	4.16%	0.12	0.12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7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应收账款	80,809,141.93	59,905,220.32	34.89%	主要系公司应收脱硫服务费增加 1,700.56 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应收河南省电力公司发电收入增加 2,802.76 万元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173,325.66	6,524,061.04	101.92%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生应收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保证金 780 万元所致
预付账款	18,016,337.50	43,988,718.94	-59.04%	主要系期初预付 3,715 万元土地款在该地块办理土地证后转入开发成本所致
存货	508,051,158.54	310,461,841.91	63.64%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襄樊东湖高新及控股子公司学府房地产增加开发成本所致
固定资产	1,194,973,829.42	430,577,569.10	177.53%	主要系公司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0MW 脱硫项目在建工程 8,564.88 万元、合肥一电厂 1×600MW 脱硫项目在建工程 7,094.12 万元及合肥二电厂 1×600MW 脱硫项目在建工程 10,142.32 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项目在建工程 51,532.1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在建工程	421,645,481.42	940,257,246.74	-55.16%	万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项目在建工程 51,532.12 万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72,622.41	6,275,264.14	227.84%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丽岛漫城项目预收预售房款增加导致预收账款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异所致
短期借款	121,100,000.00	198,100,000.00	-38.87%	系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净额减少 7,700 万元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52,868.00	31,899,333.62	-84.16%	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利率互换产品公允价值上升 2,684.65 万元所致
应付票据	12,534,185.00	7,339,028.60	70.79%	主要系公司园区项目开工量增加及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量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62,717,152.43	240,095,207.31	-32.23%	主要系公司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减少所致
预收账款	465,136,928.70	55,321,625.01	740.79%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学府地产丽岛漫城项目预收预售款及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园区项目预收预售款大幅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8,349,890.91	22,886,591.83	-63.52%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本期新增固定资产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550,000.00	15,000,000.00	1,217.00%	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将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57,388,741.62		100.00%	主要系本期增加的融资租赁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002,930.50	16,000,000.00	256.27%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收到铬渣治理补助款 2,920 万元、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基础设施配套费返还款 390.50 万元以及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产生 789.79 万元递延收益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0,444,138.61	3,193,997.25	226.99%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学府地产丽岛漫城项目营销策划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8,013,306.37	19,795,089.04	41.52%	主要系公司环保产业及科技园区产业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2,833,543.16	9,488,122.68	246.05%	主要系公司大别山 BOOM 项目借款财务费用增加及全资子公司义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2,369,014.00	-2,280,563.69	-203.88%	环保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系公司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26,846,465.62	-31,899,333.62	-184.16%	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利率互换产品公允价值上升 2,684.65 万元所致。
投资收益	5,128,604.71	2,302,762.13	122.72%	主要系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实现投资收益 1,053.97 万元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金融衍生产品利率掉期投资损失 567.78 万元所致。
营业外收入	260,291.50	33,756,000.00	-99.23%	系公司主要系公司去年同期收到园区开发奖励款 3,375.60 万元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48,232.67	-31,389,621.23	-1,299.83%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学府房地产丽岛漫城项目新增预收预售房款 31,627.73 万元、及公司环保项目新增回款 4,512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261.12	540,182,696.36	-99.86%	主要系公司新增融资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51,955 万元所致。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罗廷元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0.1.18

十三、其他信息

(一) 注册会计师关于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

关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众环专字(2010) 006 号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高新”）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的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的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0 年元月 18 日出具了众环审字（2010）001 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东湖高新公司编制了后附的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东湖高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09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表》。

根据《资金占用情况表》，2009 年度东湖高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全年累计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0 万元，其中：2009 年全年累计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0 万元，2009 年全年累计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0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东湖高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共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0 万元，其中：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0 元，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0 元。

2009 年度东湖高新公司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全年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4,326.08 万元，其中：2009 年度东湖高新公司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经营性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0 万元，2009 年度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4,326.08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东湖高新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 33,351.08 万元，其中：2009 年期末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 0 万元，2009 年期末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 33,351.08 万元。

如实编制《资金占用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东湖高新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与东湖高新公司 2009 年度已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贵公司实施于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0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资金占用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湖北证监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报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09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表》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钧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舜

(二) 上市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报告期内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内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报告期内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081.04	9,915.31	1,027.77	7,650.00	27,374.12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64	33.08		33.08	0.64	往来款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07.06	2,470.17	109.48	2,761.89	1,224.82	借款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31.23	10,471.65	298.62	9,350.00	4,751.50	借款	
小计	/	/	/	28,819.97	22,890.21	1,435.87	19,794.97	33,351.08	/	/
总计	/	/	/	28,819.97	22,890.21	1,435.87	19,794.97	33,351.08	/	/